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郑小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培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占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全文，报告中如果有涉及未来的计划、预测等方面内容，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宝塔实业、本公司或公司	指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宝塔石化公司、宝塔石化	指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宝塔财务公司	指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物资商贸公司、物资商贸	指	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进出口公司	指	西北轴承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装备制造公司	指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公司	指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机械公司	指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惠金保理	指	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中保融金	指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鞍太锻	指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桂林海威	指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利安达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重大事件	指	对上市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宝塔实业	股票代码	00059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宝塔实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aota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XZ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小将		
注册地址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21		
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21		
公司网址	www.nxz.com.cn		
电子信箱	btsy000595@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柏志伟	章碰
联系地址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电话	0951-8697187	0951-8697187
传真	0951-5610017	0951-5610017
电子信箱	btsy000595@126.com	btsy000595@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远洋国际号远洋国际 E 座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小微、陈虹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432,317,736.74	435,761,930.44	-0.79%	355,699,11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194,424.06	18,742,523.49	-623.91%	-84,432,51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0,726,225.82	-39,858,014.53	174.32%	-78,430,50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770,727.10	-978,361.59	3,040.70%	-44,034,149.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2	-750.00%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2	-750.00%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2%	2.76%	-14.78%	-11.99%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总资产（元）	1,828,600,919.71	1,879,364,915.83	-2.70%	1,200,562,66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5,504,054.15	696,506,127.94	-10.19%	662,522,871.40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6,146,435.77	142,860,967.17	64,504,084.39	128,806,24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73,988.79	-625,362.15	-13,144,436.43	-90,698,61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59,923.85	-5,406,167.63	-13,945,196.54	-83,427,159.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83,539.68	22,930,762.18	12,951,952.11	31,671,552.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3,239.16	5,945,611.92	1,491,059.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4,346,449.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15,296.14	20,971,663.14	9,489,977.96	
债务重组损益			-1,054,516.6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337,008.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45,759.33	19,059,165.87	-15,928,528.88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9,645.06	30,425.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847.81	28,935.49		

合计	12,531,801.76	58,600,538.02	-6,002,008.03	--
----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轴承、船舶电器及汽车前轴的生产与销售。其中，轴承业务的营业收入约占公司总体销售规模的一半，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机械、冶金轧机、重载汽车等领域，近年来，公司轨道交通轴承产品取得了较大突破；船舶电器产品主要应用在航母、军舰和大型船舶上，市场占有率居全国第一；汽车前轴由全资子公司辽宁鞍太锻经营，主要供应给长春一汽、东风二汽、安凯客车等优质大中型企业。

（二）生产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销售是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生产均围绕销售进行，公司收到订单后，组织产品生产。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对于部分产品，在确保质量达标的前提下，公司委托其他公司代加工，以提高产品生产效率。

（三）行业情况

轴承是现代机械设备中不可缺少的一种基础零部件。报告期内，中国宏观经济在“稳中有变”中呈现“持续回暖”态势，在内部“攻坚战”和外部“贸易战”叠加中步入经济新常态。综合实力强、符合产业政策发展的“专精特新”企业增长势头较好；行业机械化、自动化水平不断提高，显著提高了管理水平和产品质量。但对比工业发达国家、对照制造强国、轴承强国的目标，我国轴承行业在产品质量、产业结构、研发能力、生产效率等方面与国际先进水平还存在较大差距，轴承行业实现提质增效升级的任务目标依旧艰巨。十九大以后，振兴制造业已上升为国家战略，实施中国制造2025，实施工业强基工程，发展新模式、新业态，实现新旧动能转换是轴承行业面临的重要任务。

在船舶电器方面，根据2015国防白皮书《中国军事战略》中海军发展方向，我国海军按照近海防御、远海护卫的战略要求，逐步实现近海防御型向近海防御与远海护卫型结合转变，构建合成、多能、高效的海上作战力量体系，提高战略威慑与反击、海上机动作战、海上联合作战、综合防御作战和综合保障能力。2016年中央军委印发《中央军委关于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的意见》。《意见》中指出要优化武器规模，装

备结构，淘汰老旧装备，发展新型装备。海军舰艇目前处于高速稳定的发展期，舰艇设备未来几年需求处于稳定增长状态。国内目前具有从事船舶消磁设备的研制和生产的的企业，除海威船舶外，还有少量央企下属单位从事科研及部分设备和零部件生产。公司船舶消磁器业务市场占有率在市场居首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轴承业务核心竞争力

1、公司作为老牌轴承上市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公司充分利用现有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和专业性的轴承研究所提升研发实力，通过多年的发展，培养出一支有较高研发能力的团队，同时，公司加强与国家有关科研院所和高校的合作，共同设立联合性研发创新平台中心，以此不断加快自身人才的培养和缩短产品的研发周期。在产品细分领域上，公司在石油轴承、地铁轴承和铁路货车轴承等产品领域，具有明显技术优势，同时公司不断向高附加值的高端轴承领域开拓。公司轨道交通轴承中“城轨B型车轴箱轴承”已于2017年9月9日通过北京地铁8号线空载试运行，顺利通过行业研制及运行考核项目评审，取得地铁轴承生产资质，2018年9月公司获得了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三分公司地铁B型车轴箱轴承首批300套订单，成为国内首家也是唯一一家实现地铁B型车轴箱轴承市场销售的生产厂商。2019年1月公司获得中铁检验认证中心（以下简称“CRCC”）签发的《铁路产品认证证书》，标志着公司铁路货车轴承产品已达到CRCC有关生产制造和质量管理标准的要求，对公司在铁路货车轴承市场拓展奠定重要基础。

2、公司通过多项体系认证，具有完整的军工认证体系。1996年通过了国家计量体系确认，1997年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6年通过了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07年通过ISO/TS16949汽车管理体系认证，2008年4月通过了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圆锥滚子轴承出口商品免验审查，于2016

年取得GJB9001B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018年11月底，公司通过了新版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3、公司具有较高的品牌效应。NXZ品牌，是中国驰名商标，在业内拥有较高知名度和较强影响力，拥有获得国家及地方科技创新资金支持的重大保障工程项目等多项重大科技建设项目和科技创新项目，是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4、公司具有较强的装备实力。目前公司拥有先进机械设备、检测仪器，包括轴承连续渗碳淬火热处理生产线和自动渗碳生产线、铁路货车轴承外套超磨自动生产线、内套超磨自动生产线、铁路货车轴承自动装配线、自动磷化生产线、自动装备线等。轨道交通轴承项目和高端轴承项目的快速建设，有效带动公司装备水平快速全面提升。

（二）船舶电器业务核心竞争力

桂林海威几十年来从事舰船包括航母消磁设备的研发和配套生产，及扫雷设备的研发生产。公司在海军消磁、扫雷行业中具有研制和生产的能力，掌握了消磁、扫雷设备的核心技术，2005年度广西计算机推广应用成果奖一等奖，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拥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军工保密三级资格单位认证，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装备承制单位认证等资质，在细分领域业务市场占有率达90%以上，行业排名第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平稳，因资产减值增加、营业外收支减少等原因，业绩比去年同期下降。但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业、大力推行管理改善措施，为提升盈利能力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推行的重点工作如下：

1、大力推行管理改善措施，包括内部模拟市场化运作、调整产品结构聚焦优势领域、强化市场化订单管理、降低采购成本等举措，为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提供条件。

2、狠抓轴承业务回款，全面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控制资金支付，杜绝无效投资。同时通过有效的资金管理措施，使公司在受大股东影响融资受阻情况下，不仅确保了生产经营平稳运行，并且逐步偿还了贷款本息2000余万元，对后续减少经营负担、降低财务成本具有积极作用。

3、完成对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针对公司原有管理体系较庞大、协同性不强、同时一线管理力量薄弱的情况，公司逐步压缩总部机关编制、充实一线管理力量，完善梯队建设，同时切实落实管理改善措施，构建相适应的治理结构，聘任生产副总落实模拟市场化运作，聘任运营副总落实市场化订单管理，使公司更加面向市场和提升效率。

4、加强质量管理，强化对质量管理措施的落实和考核。2018年11月底，公司通过了新版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9年1月公司获得中铁检验认证中心签发的铁路产品认证，标志着公司铁路货车轴承产品达到CRCC有关生产制造和质量管理标准的要求。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32,317,736.74	100%	435,761,930.44	100%	-0.79%
分行业					
机械制造行业	288,315,372.20	66.69%	330,804,255.57	75.91%	-9.22%
设备制造行业	84,582,168.40	19.56%	75,179,743.64	17.25%	2.31%
其他	59,420,196.14	13.74%	29,777,931.23	6.83%	6.91%
分产品					
轴承	201,758,862.54	46.67%	261,763,487.15	60.07%	-13.40%
船舶电器	84,582,168.40	19.56%	75,179,743.64	17.25%	2.31%
汽车前轴	86,556,509.66	20.02%	48,068,662.43	11.03%	8.99%
其他业务	59,420,196.14	13.74%	50,750,037.22	11.65%	2.09%
分地区					
国内	431,393,377.91	99.79%	434,195,887.40	99.64%	0.15%
国外	924,358.83	0.21%	1,566,043.04	0.36%	-0.1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机械制造行业	288,315,372.20	255,624,649.30	11.34%	-12.84%	-9.64%	-3.15%
设备制造行业	84,582,168.40	29,592,034.04	65.01%	12.51%	-0.72%	4.66%
其他	59,420,196.14	47,681,833.64	19.75%	99.54%	98.62%	0.37%
分产品						
轴承	201,758,862.54	183,769,933.46	8.92%	-22.92%	-21.38%	-1.78%
船舶电器	84,582,168.40	29,592,034.04	65.01%	12.51%	-0.72%	4.66%
汽车前轴	86,556,509.66	71,854,715.84	16.99%	80.07%	97.01%	-7.13%
其他业务	59,420,196.14	47,681,833.64	19.75%	17.08%	30.02%	-7.99%
分地区						
国内	431,393,377.91	332,029,635.78	23.03%	-0.65%	-0.94%	0.23%
国外	924,358.83	868,881.20	6.00%	-40.97%	-42.24%	2.0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行业	材料	171,108,164.01	60.23%	70,489,191.35	73.45%	-13.22%
制造行业	薪酬	57,555,998.92	20.26%	9,918,384.70	10.33%	9.93%
制造行业	能源	23,652,379.30	8.33%	357,908.06	0.37%	7.96%
制造行业	折旧	28,236,006.21	9.94%	5,694,303.80	5.93%	4.01%
制造行业	其他	3,541,442.62	1.25%	9,514,265.33	9.91%	-8.66%
合计		284,093,991.06	100.00%	95,974,053.24	10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轴承业务	材料	101,277,289.23	55.11%	110,988,157.20	44.50%	10.61%
轴承业务	薪酬	43,907,771.93	23.89%	50,688,819.61	20.32%	3.57%
轴承业务	能源	12,849,180.17	6.99%	21,680,419.35	8.69%	-1.70%
轴承业务	折旧	22,675,918.90	12.34%	23,255,297.69	9.32%	3.02%
轴承业务	其他	3,059,773.23	1.67%	42,818,821.07	17.17%	-15.50%
船舶电器	材料	23,076,130.94	77.98%	29,446,301.85	77.96%	0.02%
船舶电器	薪酬	4,460,959.05	15.07%	2,852,648.82	7.55%	7.52%
船舶电器	能源	370,662.32	1.25%	357,908.06	0.95%	0.30%
船舶电器	折旧	309,401.25	1.05%	4,525,761.11	11.98%	-10.93%
船舶电器	其他	1,374,880.48	4.65%	589,726.46	1.56%	3.09%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4,146,470.7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3.3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东风德纳车桥有限公司	40,761,989.24	18.27%
2	xxx 造船公司	31,931,034.48	14.31%
3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30,745,722.96	13.78%
4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24,742,206.80	11.09%
5	xx 船舶公司	15,965,517.24	7.16%
合计	--	144,146,470.72	64.6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7,918,477.4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6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50,263,026.17	15.71%
2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13,421,009.29	4.19%
3	河北宝鑫轴承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2,542,854.57	3.92%
4	聊城市函启商贸有限公司	11,514,815.15	3.60%
5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10,176,772.30	3.18%
合计	--	97,918,477.48	30.6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2,688,309.05	12,171,348.34	86.41%	主要因运杂费及三包损失增加。
管理费用	74,237,502.91	63,925,582.68	16.13%	
财务费用	30,884,336.32	12,945,730.94	138.57%	往年融资所产生的费用。
研发费用	2,215,226.39	1,764,746.25	25.56%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主要研发出电机轴承、机床主轴轴承和精密模锻件三类产品，其中电机轴承、机床主轴轴承的研发增加了公司轴承产品品类，提升了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后续有望逐步成为公司主导产品之一；精密模锻件的开发提高了公司材料利用率，提高了产品质量，降低了生产成本。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90	190	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86%	13.01%	0.85%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102,562.35	14,160,300.00	13.7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72%	3.25%	0.4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666,571.22	666,079,637.18	-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895,844.12	667,057,998.77	-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70,727.10	-978,361.59	3,040.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	3,000,000.00	-96.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30,187.88	285,465,619.67	-8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25,187.88	-282,465,619.67	85.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049,917.43	598,416,655.90	-68.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040,084.06	225,827,589.80	2.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90,166.63	372,589,066.10	-111.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043,180.51	89,146,511.65	-159.5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未发生投资活动，及融资业务较少导致投资与筹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变动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0,707,781.81	4.41%	97,138,817.35	5.17%	-0.76%	
应收账款	409,457,610.36	22.39%	494,902,449.15	26.33%	-3.94%	
存货	310,004,113.62	16.95%	221,594,129.19	11.79%	5.16%	
投资性房地产	9,419,953.33	0.52%	10,206,443.87	0.54%	-0.02%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0.11%			0.11%	
固定资产	462,662,828.48	25.30%	484,180,151.82	25.76%	-0.46%	
在建工程	36,009,286.44	1.97%	30,668,155.91	1.63%	0.34%	
短期借款	183,941,818.50	10.06%	289,589,376.39	15.41%	-5.35%	
长期借款	205,016,638.77	11.21%	166,746,084.98	8.87%	2.34%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2016年，公司申报的《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获得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专项建设基金的支持，与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借款3.44亿元的借款协议，借款期限为10年，年利率为1.4%。针对该笔借款，宁夏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就其中9,50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西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就其中24,90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以自有房产、土地及设备向宁夏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和西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16-078号公告。

2018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策性纾困基金（以下简称“纾困基金”）向本公司提供5,000万元流动资金支持，纾困基金已委托宁夏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并通过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城支行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贷款金额为5,000万元，贷款期限一年，贷款年利率为4.35%，以公司“银国用（2015）第11467号”土地及其附属房产等资产提供担保。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票据保证金为40,960,799.91元。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船舶电器	7290000	51,443,882.05	41,637,860.68	84,636,981.71	41,611,894.77	41,611,894.77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保理业务	100000000	105,387,284.99	99,678,126.26	11,957,384.46	-19,054,669.62	-19,054,669.6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通过持续改善管理措施，公司轴承业务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等正在逐步改善，但因历史负担较重等原因，仍面临较大挑战。十九大以后，振兴制造业已上升为国家战略，实施中国制造2025，实施工业强基工程，发展新模式、新业态，实现新旧动能转换是制造行业面临的重要任务。这对轴承行业来说，既是机

遇，也是挑战。

针对公司经营现状及相关行业情况，公司形成了聚焦主业、夯实现有产业盈利能力的发展战略，未来将持续推行模拟市场化运作、加强质量管理、强化市场化订单管理及降低采购成本等管理改善措施，切实提升盈利能力，为抓住轴承产业发展机遇提供有力条件，逐步实现轴承产业的升级和转型。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6年半年度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总股本372,440,12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372,440,125股。

由于2017年、2018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数为负值，故不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年	0.00	-98,194,42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年	0.00	18,742,52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6年	0.00	-84,432,511.13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宝塔石化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联交易承诺：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宝塔实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采取如下措施进行规范：（1）交易将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法性；（2）交易将履行法定程序审议表决，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3）和关联董事在相关交易审议时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4）董事会将定期对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5）宝塔实业的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必要</p>	2014 年 03 月 28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	------	-----------------------	---	------------------	----	------

			<p>性发表独立意见。2、在公司作为宝塔实业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不会利用对宝塔实业的控股地位做出任何损害宝塔实业合法利益的关联交易行为，本公司也不会利用宝塔实业的控股地位损害宝塔实业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公司保证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控股宝塔实业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同意承担因此给宝塔实业造成的一切损失。</p>			
	孙珩超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等承诺	<p>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宝塔实业及</p>	2012年06月30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其控股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1）交易将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法性；</p> <p>（2）交易将履行法定程序审议表决，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p> <p>（3）和关联董事在相关交易审议时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p> <p>（4）董事会将定期对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5）宝塔实业的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必要性发表独立意见。</p> <p>2、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宝塔实业控股股东期间，本人不会利用对宝塔实业的控股地位做出任何损害宝塔实业合</p>			
--	--	--	--	--	--

			法利益的关联交易行为,本人也不会利用宝塔实业的控股地位损害宝塔实业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人实际控制宝塔实业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本人及本人全资、控股子公司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同意承担因此给宝塔实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小微、陈虹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长集团”）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向湖南省岳阳市	1,500	否	2019 年 3 月 18 日，云溪区法院下达（2018）湘 0603 执	公司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的再审申请、向云溪区人民法院提出的管辖异议申请	尚在审理	2016 年 12 月 07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 2014-021、2014-054、

<p>云溪区人民法院申请追加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等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北亚奥公司”）相关股东为本案被执行人，并在 1,500 万元本息范围内，对被执行人西北亚奥公司所欠申请执行人兴长集团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恢 169 之三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最高人民法院（2007）民二终字第 26 号《民事判决书》的执行。</p>	<p>正在审查中。鉴于公司等发起人已履行出资义务，要求公司承担出资不实的连带责任没有法律依据。</p>		<p>2015-004、2016-114 号公告。</p>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4月25日，因合同纠纷，甘肃天水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轮候冻结宝塔石化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98,976,658 股，占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总股本的 26.71%（详见 2016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16-047 号公告）。

2016年7月28日，因合同纠纷，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将宝塔石化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74,236,533 股、124,740,125 股分别轮候冻结，冻结 3,731,304 股，本次冻结 202,707,962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7.21%。（详见 2016 年 7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16-081 号公告）

2017年3月14日，因合同纠纷，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将宝塔石化持有本公司股份 155,935,674 股、249,480,250 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4.43%，轮候冻结期限为 36 个月。（详见 2017 年 3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17-013 号公告）

2017年3月23日因合同纠纷，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将宝塔石化持有本公司股份 155,935,674 股、249,480,250 股，共计 405,415,924 股被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4.43%，轮候冻结期限为 36 个月，委托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23 日。（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17-021 号公告）

2017年5月10日因合同纠纷，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法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

124,740,125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0.78%,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7年5月10日。

(详见2017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033号公告)

2017年7月18日因合同纠纷,深圳市中级法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405,415,924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4.43%,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7年7月18日。(详见2017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033号公告)

2018年2月2日因合同纠纷,宁夏高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5,555,555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7%,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8年2月2日。(详见2018年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007号公告)

2018年10月15日因合同纠纷,海口中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405,415,924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3.05%,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8年10月15日。(详见2018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060号公告)

2018年11月23日因合同纠纷,乌鲁木齐铁路中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405,415,924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3.05%,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8年11月23日。(详见2018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069号公告)

2018年11月29日因合同纠纷,银川中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405,415,924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3.05%,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8年11月29日。(详见2018年12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070号公告)

2018年12月13日因合同纠纷,泸州中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398415924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99%,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8年12月13日。(详见2018年12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072号公告)

2018年12月25日因合同纠纷,北京高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398415924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99%,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8年12月25日。(详见2018年1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076号公告)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鉴于《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

计划（草案）》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150.1 万股，授予价格为 2.17 元/股，授予日为 2018 年 6 月 28 日。

2、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174 人，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955.7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25%。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2018 年 7 月 27 日。

3、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符合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 98 人，可行权数量为 595.6 万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0.78%。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7 年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在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推进过程中，有 5 人放弃认购，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从 108 人调整为 103 人，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从 150.1 万股调整为 109.1 万股。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承“打造精品、奉献社会、惠及股东、造福员工”的核心价值观，积极履行应向企业利益相关方承担的责任，通过项目建设等方式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的发展，实现了企业的社会价值和国家、社会以及利益相关方的合作共赢，企业履行社会责任能力得到不断提升，有效促进了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公司坚持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认真贯彻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拓展公司与投资者的互动渠道，主动加强了与股东和债权人的沟通与交流，召开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与决策提供机会。及时股东回报规划，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中介服务机构作用，有效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为职工办理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做到了及时准确申报核定。对困难员工及时进行帮扶救助，为生活困难家庭学子开展“金秋助学”活动，为企业困难女员工进行了健康体检，为患病员工发放医疗补助费。

2、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间断排放	1	厂区内	178 毫克/升	500 毫克/升	13884 千克	146000 千克	未超标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在废水总排放口处设置三沉池，对废水进行处理，并在总排放口处安装了废水在线监测系统，每季度银川市环保局对在线监测系统有效性审核，均能够通过有效性审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2018年度没有新建项目，未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排污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编号：银环许（1998）字第CGY1014，有效期至2020年8月19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编制有《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17年2月15日在银川市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为：6401002017002L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安装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对废水进行在线监测，监测结果废水达标排放，在线监测系统由银川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进行监督管理，该系统稳定有效运行，在线监测结果废水能够稳定达标排放。银川市环境监测站每年对公司废水进行监督监测，废水均达标排放。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9,144,250	35.22%	0	0	0	-256,927,450	-256,927,450	12,216,800	1.6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69,144,250	35.22%	0	0	0	-256,927,450	-256,927,450	12,216,800	1.6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49,480,250	32.64%	0	0	0	-249,480,250	-249,480,25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664,000	2.57%	0	0	0	-7,447,200	-7,447,200	12,216,800	1.6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95,135,000	64.78%	0	0	0	256,927,450	256,927,450	752,062,450	98.40%
1、人民币普通股	495,135,000	64.78%	0	0	0	256,927,450	256,927,450	752,062,450	98.4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64,279,250	100.00%	0	0	0	0	0	764,279,25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宝塔石化	249,480,250	249,480,25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8年3月13日
股权激励主体	19,548,100	9,557,000	0	9,991,100	股权激励	2018年7月27日
合计	269,028,350	259,037,250	0	9,991,1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4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5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99%	405,025,924	-390,000	0	405,025,924	冻结	405,025,924
							质押	343,674,592
张素芬	境内自然人	1.01%	7,710,000	7,710,000	0	7,710,000		
江涛	境内自然人	0.31%	2,381,742	0	0	2,381,742		
王忠香	境内自然人	0.30%	2,308,300	1,180,000	0	2,308,300		
陈永鸿	境内自然人	0.29%	2,191,400	2,191,400	0	2,308,300		
张秀富	境内自然人	0.29%	2,182,258	2,182,258	0	2,182,258		
李琦森	境内自然人	0.27%	2,100,000	2,100,000	0	2,100,000		
阎珩	境内自然人	0.26%	1,990,000	180,000	0	1,990,000		
赵立宝	境内自然人	0.21%	1,600,000	200,000	850,000	750,000		
深圳国磊商业代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1,400,000	1,400,000	0	1,4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赵立宝在宝塔石化集团任职高管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不详。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405,025,924		人民币普通股	405,025,924				
张素芬	7,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0,000				
江涛	2,381,742		人民币普通股	2,381,742				
王忠香	2,308,3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8,300				
陈永鸿	2,191,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91,400				
张秀富	2,182,258		人民币普通股	2,182,258				
李琦森	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				

阎珩		1,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0,000
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
吕鸿飞		1,39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7,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不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孙珩超	1997 年 10 月 07 日	91640000227795629E	原油进口、销售，燃料油进口；原料油、化工产品批发与销售（原料油与化工产品中不含危险化学品，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证经营）。液化石油气、凝析油、石脑油、重油、渣油、脱蜡柴油、重柴油、丙烯、甲醇、甲基叔丁基醚、石蜡、重胶沥青、润滑油、五金交电、办公用品、针纺织品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汽油、柴油零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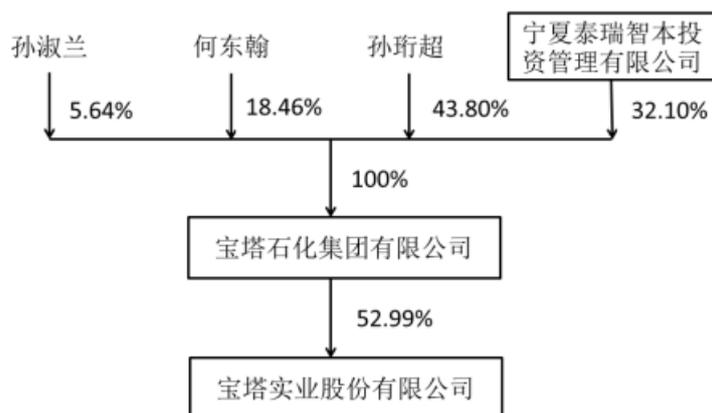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孙珩超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郑小将	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18年07月11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阚相元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1	2018年07月11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郝莉萍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女	47	2018年07月11日	2018年11月16日	0	0	0	0	0
赵立宝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05月17日	2020年06月28日	1,400,000	200,000	0	0	1,600,000
周家锋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6年04月26日	2020年06月28日	1,000,000	178,200	0	0	1,178,200
王静波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7年06月29日	2020年06月28日	200,000	0	-50,000	0	150,000
卢超	董事	现任	女	41	2016年05月17日	2020年06月29日	200,000	0	0	0	200,000
张卓	董事	离任	男	39	2016年05月17日	2018年06月14日	200,000	0	-50,000	0	15,000
霍言	董事	离任	男	37	2016年12月07日	2018年06月14日	200,000	0	0	0	20,000
张立忠	董事	离任	男	62	2011年05月10日	2018年06月14日	281,800	0	0	0	281,800
方宇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9年	2020年	0	0	0	0	0

					03月06日	06月28日						
董皞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3	2017年06月29日	2018年11月23日	0	0	0	0	0	0
张文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4年06月13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0
王天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4年06月13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0
马志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4年06月13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0
张丽芳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62	2018年02月08日	2020年06月28日	20,000	0	0	0	0	200,000
吕梅玲	监事	现任	女	49	2019年03月06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0
王高明	监事	离任	男	40	2014年06月13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0
刘长江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5	2014年06月13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0
杜建文	总经理	任免	男	50	2016年07月28日	2020年06月28日	700,000	0	-40,000	0	0	660,000
郝彭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03年10月27日	2020年06月28日	484,720	0	0	0	0	484,720
冯宇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34	2017年06月29日	2018年08月18日	400,000	180,000	0	0	0	580,000
贺培振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7	2019年03月06日	2020年06月28日	77,500	0	0	0	0	77,500
项新周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33	2016年	2020年	400,000	0	0	0	0	400,000

					04月26日	06月28日					
王育才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2	2011年05月10日	2020年06月28日	456,000	0	0	0	456,000
负西宁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6	2014年06月13日	2020年06月28日	457,200	0	0	0	457,200
徐丽娟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4	2017年02月21日	2020年06月28日	450,000	0	0	0	450,000
索战海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3	2002年05月22日	2020年06月28日	471,160	0	0	0	471,160
柏志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7	2018年08月18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李勐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男	39	2018年08月18日	2020年06月28日	0	0	0	0	0
吕东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9年04月13日	2020年06月28日	125,000	0	0	0	125,000
周百岭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9年03月06日	2020年06月28日	50,000	0	0	0	50,000
合计	--	--	--	--	--	--	7,573,380	558,200	-140,000	0	7,856,58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郝莉萍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8年11月16日	个人原因辞职。
董皞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11月23日	个人原因辞职。
周家锋	总经理	任免	2018年09月21日	个人原因辞职。
冯宇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8年08月18日	个人原因辞职。
赵立宝	董事长	任免	2018年07月11日	个人原因辞职。
阚相元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05日	个人原因辞职。

李勐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2019年03月05日	个人原因辞职。
项新周	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29日	个人原因辞职。
贞西宁	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29日	个人原因辞职。
索战海	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29日	个人原因辞职。
王育才	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29日	个人原因辞职。
王高明	监事	离任	2019年03月05日	个人原因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非独立董事简历：

郑小将，男，1966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工程师，南京理工大学工学硕士、美国巴尔的摩大学金融硕士。曾就职于兵器系统工程研究所、中银信托投资公司、火炬高技术投资公司、东旭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从事投融资、并购、资本运营等领域工作。2008年5月至2015年9月就职东旭集团：历任东旭集团金融投资本部部长、副总裁、执行副总裁兼东旭新能源板块总裁。2015年10月至2016年12月就职于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8年3月就职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赵立宝，男，197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中国政法大学毕业，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3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黑龙江石油化工厂会计、会计主管，大庆中蓝科工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化工集团蓬莱安邦油港（石化）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历任宝塔石化集团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王静波，男，1963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在石嘴山矿务局、宁煤集团、宁夏税务局、宁夏东方有色集团、宁夏自治区国资委任职，2016年10月起，任宝塔石化集团执行总裁、宁夏区总裁。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周家锋，男，1976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日照分公司总经理助理、首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项目经理；2008年5月起任宁夏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北方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6月至2015年3月，曾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卢超，女，1978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中融国际有限公司副总裁，融信资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自2013年7月起任宝塔石化集团总裁助理、副总裁，自2016年1月至今任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方宇，男，1970年6月出生，1992年毕业于南京大学经济管理专业；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师。历任建设银行扬州市分行信用卡业务部科长、港澳证券（现中银证券）财务部经理、城市信托（筹，现华鑫信托）财务总监、成都星宇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西部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西部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仁智股份（002629）总裁，盈方微（000670）、宝塔实业（000595）及仁智股份（002629）董事，上海善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独立董事简历：

张文君，男，1965年9月，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2011年4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历任灵武市饮食服务公司会计、灵武市民贸特需供应公司副经理、宁夏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宁夏分所部门经理、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宁夏分所副所长、信用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银川分所高级经理、现任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兼任宁夏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6月起任公司第七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马志强，男，1958年3月，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2009年4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历任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干部、中国康华发展总公司干部、北京市经纬律师事务所律师、新天地企业顾问公司总经理、北京国创营销发展公司总经理、北京正道行物业管理公司总经理、北京市金陆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蓝石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中兆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年6月起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天鹏，男，1974年8月，工商管理硕士，2012年11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历任北京方科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支点传媒广告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支点国际资讯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北京支点国际资讯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支点传媒广告有限公司、北京方科瑞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2014年6月起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监事简历：

张丽芳，女，195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师，1975年参加工作，1979年-1985年在人民银行新城支行、银川支行担任会计、核算员、统计员；1985年-2001年在工商银行宁夏区分行任统计资金调度、计财科科长；2005年-2012年任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常务董事、集团副总裁、集团财务公司总经理、审计委员会主任，宁夏银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2012年-2016年任本公司第六、七届董事会董事兼副总经理；2016年11月-2017年8月任宝塔石化集团宁夏区常务副总裁；2017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吕梅玲，女，1970年10月出生，回族，大学本科学历，法学专业，中共党员，具有律师资格、企业法律顾问资格、证券从业资格，曾任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室主任、证券法务部部长，任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律师部总监。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刘长江，男，大专学历。历任宁夏军区警卫连战士、班长，宁夏军区司令部打字员、保密员、档案管理员，宁夏军区警卫连副连长、宁夏军区独立连连长，宁夏军区爆破器材仓库副教导员、副主任、主任，宁夏军区司令部直属工作处副处长、处长，宁夏军区民兵武器库工程师（副师级）；2011年4月退休；2012年4月任本公司综合办公室副主任，2012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2014年5月起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4、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杜建文，男，汉族，1969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西安陆军学院毕业，政工师，1990年参加工作，先后历任宝塔实业调度员、生产部总调度长、生产部副部长、生产部部长及党支部书记，2014年-2016年2月担任宝塔实业能源公司总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西北轴承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9年3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徐丽娟，女，196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汉语言专业毕业，高级政工师。1983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历任宝塔实业驻外公司经理、经销公司副总经理、经销公司总经理、经销公司党支部书记，2017年7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郝彭，男，1965年3月出生，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经销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2003年1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2月10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1年5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柏志伟，女，1982年出生，北京大学法律硕士，曾任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证券及投融资专职律师；东旭蓝天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贺培振，男，198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基金从业资格证、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信息系统审计师；先后担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北京北方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作项目经理，宝塔置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中景恒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审计及风控总监，现任公司财务经理。2019年3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周百岭，男，1967年9月出生，毕业于沈阳建筑工程学院，高级工程师，1990年参加工作，就职于西北轴承厂，先后任职技术员，分厂副厂长、厂长，现任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生产部部长、安

全总监。2019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吕东宇，男，1973年11月出生，毕业于东北大学物资管理专业。1995年7月起在公司任职，历任计划采购员、物流中心副主任、公司物资供销公司党支部书记兼总经理、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4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静波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总裁、宁夏区总裁	2016年10月01日		是
卢超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裁	2013年07月01日		是
吕梅玲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律师部总监	2014年04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文君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5月08日		是
张文君	宁夏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2月29日		是
张文君	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总会计师			是
马志强	北京市中兆律师事务所	律师			是
王天鹏	北京支点国际资讯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方宇	上海善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出，报董事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报告期内，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执行《2015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15年3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年4月27日，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2015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经营业绩挂钩，根据年初确定的考核指标，每月扣除薪酬的50%，待季度或年终考核后进行结算发放。2015年度高管薪酬以

总经理薪酬300,000元/年（税前）为标杆，其余人员薪酬由其所在岗位对应的岗位工资系数乘以总经理基本薪酬获得。董事长工资系数为1.2；监事会主席工资系数为1.0；常务副总经理工资系数为0.85；副总经理（市场、技术、质量、生产）工资系数为0.80、副总经理（项目、采购、财务、人事、董秘）工资系数为0.75；经理层储备（助理）工资系数为0.5。2015年董事（监事）津贴为18,000元/年，独立董事津贴为40,000元/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郑小将	董事长	男	53	现任	18.06	否
阚相元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离任	11.53	否
王静波	董事	男	56	现任	1.8	是
卢超	董事	女	41	现任	1.8	是
赵立宝	董事	男	48	现任	28.93	是
周家锋	董事	男	43	现任	25.19	否
郝莉萍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7	离任	8.92	否
霍言	董事	男	37	离任	0.9	否
张立忠	董事	男	62	离任	0.9	是
张卓	董事	男	39	离任	0.9	否
张文君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4	否
马志强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4	否
王天鹏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4	否
董皞	独立董事	男	63	离任	3.67	否
张丽芳	监事会主席	女	62	现任	31.96	否
王高明	监事	男	40	离任	1.8	是
刘长江	职工监事	男	55	现任	7.46	否
杜建文	总经理	男	50	现任	25.72	否
郝彭	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24.08	否
徐丽娟	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24.15	否
柏志伟	董秘、副总经理	女	37	现任	10.23	否
李勤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39	离任	9.12	否
王育才	副总经理	男	52	离任	23.53	否
索战海	副总经理	男	53	离任	22.58	否

负西宁	副总经理	男	56	离任	22.48	否
项新周	副总经理	男	33	离任	22.13	否
冯宇	副总、董秘、财务总监	男	34	离任	19	否
合计	--	--	--	--	358.8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7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48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48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107
销售人员	63
技术人员	85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217
合计	1,48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180
大专	347
大专以下	961
合计	1,488

2、薪酬政策

公司执行岗位制薪酬政策，以岗定薪，适人适岗。岗位制薪酬主要包括岗位工资与绩效奖金两部分。

2018年公司员工薪酬总额为6341万元。2018年核心技术人员平均22人，年度工资总额116万元，占公司员工薪酬总额1.8%。

3、培训计划

序号	项目	班次	人次	课时
1	体系培训	17	398	208
2	技能培训	22	339	323
3	管理培训	19	397	98
4	计划外	6	263	15
总 计		64	1397	644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要求，致力于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制衡和运行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转，建立了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决策、执行和监督科学、高效。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履行公司经营和管理的决策职能，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行使职权。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与董事会、经理层保持良好的联系与沟通，有效履行各项监督职权和义务。公司经理层遵守诚信原则，谨慎、勤勉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落实董事会决策，全面开展经营管理活动。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等有关规则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公司重视内幕信息管理，建立并不断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切实防范了内幕交易情形的发生。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有效，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完善，但个别子公司决策存在薄弱环节，有待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资产完整、独立经营，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等情况。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宝塔石化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五分开”，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一）业务独立：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及研发系统，生产经营、原辅材料购置、产品销售体系健全，制度规范，运行独立，主营业务与大股东无关联，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同时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就同业竞争做出了相关承诺。（二）人员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相互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法定程序选聘，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三）资产独立：公司对所属资产具有所有权和控制权，且产权关系明确，有完整的资产独立性，不存在股东占用资产或资金的情况。（四）机构独立：公司设有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独立的办公场所，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及其他内部组织职责明确，与股东方无从属关系。（五）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开设独立账户，独立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96%	2018 年 02 月 08 日	2019 年 02 月 09 日	公告编号: 2018-010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3.98%	2018 年 06 月 12 日	2019 年 06 月 13 日	公告编号: 2018-028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83%	2018 年 07 月 03 日	2018 年 07 月 04 日	公告编号: 2018-035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86%	2018 年 08 月 02 日	2018 年 08 月 03 日	公告编号: 2018-04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文君	11	2	9	0	0	否	4
王天鹏	11	1	10	0	0	否	4
马志强	11	1	9	1	0	否	4
董皞	11	0	10	1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和薪酬与考核四个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和职权范围，提出专业性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发展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拟任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条件、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对任职条件进行审查，并出具专门意见，提交董事会，为公司聘任干部把好关；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对公司审计报告、聘用审计机构、审计工作总结、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评议，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对策，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合法、合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拟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发挥监督作用，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对年度财务报告的履职情况

（1）2018年3月28日，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表，针对会计师事务所提出的问题，提请董事会进行专项研究。

（2）2018年12月25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确定了利安达事务所提出的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计划。之后审计委员会对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编制发表了意见，鉴于财务核算尚未完成，经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对财务报表所反映的数据基本认可，要求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法律法规及国家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客观、公正、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的生产经营状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规章、制度和约定时间开展审计工作，按期出具审计报告。

2、日常工作情况

（1）2018年4月26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核了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报表。

（2）2018年4月26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核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3）2018年8月18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核了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4）2018年10月29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核了2018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二)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8年7月10日，根据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郝莉萍女士、阚相元先生拟任副总经理的事项进行了审议，认为郝莉萍女士、阚相元先生符合有关高管的任职条件，同意向董事会提出郝莉萍女士、阚相元先生任副总经理的提案。

2018年8月16日，根据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柏志伟女士拟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勐先生拟任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事项进行了审议，认为柏志伟女士、李勐先生符合有关高管的任职条件，同意向董事会提出柏志伟女士拟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勐先生拟任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的提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一、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采取统一考核付薪，并实施年薪制，年薪水平与公司经营成果挂钩。根据岗位责任分工，确定各岗位工资系数和薪酬水平：

职 位	岗位工资（年）	岗位工资系数
董事长	360,000元	1.2
总经理	300,000元	1.0
监事会主席	300,000元	1.0
常务副总经理	255,000元	0.85
副总经理（市场、技术、质量、生产）	240,000元	0.80
副总经理（项目、采购、财务、人事、董秘）	225,000元	0.75

薪酬发放分基础工资月度发放与绩效工资按季度或年度考核发放两部分,基础工资与绩效工资额度各为薪酬总额的50%。基础工资按月度发放，绩效工资采用目标责任制考核，按季度或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发放。

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方式以2018年签订的《目标绩效管理责任书》为依据，考评指标主要包括销售收入、现金回款、净利润、生产安全、产品合格率等，各级高级管理人员针对其承担的管理职能不同，确定各自考核权重，考核以季度或年为周期。

公司下设薪酬考核委员会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评管理机构，负责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标准和考核标准制定，根据公司经营目标组织签订高级管理人员《目标绩效管理责任书》，并组织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考核并提出建议，负责将考核结果运用到薪酬发放中。

二、高级管理人员激励情况

将绩效工资按权重分解到考核指标中，即各项考核指标对应单项基本奖金。高级管理人员季度或年度考核时，按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并发放相应绩效工资。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涉及以下领域的内控缺陷至少应认定为“重要缺陷”：(1)反舞弊程序和控制。(2)对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内部控制。(3)对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的内部控制。(4)对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的内部控制。二、以下情形应至少被认定为“重大缺陷”：(1)对以前发表的财务报表进行重报，以反映对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错报的纠正。(2) 审计师发现出公司当期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但该错报最初没有被公司对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发现。(即使管理层之后对错报进行纠正，这也是存在重大缺陷的强烈迹象。)(3)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外部财务报告及对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的监督失效。(4) 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5) 发现涉及高级管理层的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6) 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7) 公司层面控制环境失效。三、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一、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1) 严重违反法律法规。(2) 除政策性原因外，企业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4) 并购重组失败，新扩充下属单位经营难以为继。(5) 子分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管理散乱。(6) 对子分公司管控不力，子分公司处于失控或半失控状态。(7) 中高层管理人员纷纷离职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8) 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9)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二、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1) 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2)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3) 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4) 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5)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6)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7) 公司内部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三、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p>

		缺陷：(1) 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2) 公司违反内部规章, 但未形成损失。(3) 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4)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 但影响不大。(5) 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6) 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7) 公司存在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一、重大缺陷：(1)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20%。(2)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 (或总资产的 1%)。二、重要缺陷：财务报表潜在错报金额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三、一般缺陷：(1)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1%。(2)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 (或总资产的 0.5%)。	一、重大缺陷：销售收入的 2.0% 以上或者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 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二、重要缺陷：销售收入的 1.0%-销售收入的 2.0% 或者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 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三、一般缺陷：小于销售收入的 1.0% 或者受到上级公司处罚, 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塔实业公司”）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一、宝塔实业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责任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宝塔实业公司董事会的责任。</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p> <p>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p> <p>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p> <p>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p> <p>我们认为，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p>

五、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2018 年 11 月 16 日和 2018 年 12 月 21 日，宝塔实业相继接到公安部门通报，宝塔实业实际控制人孙珩超因涉嫌票据诈骗罪被银川市公安局逮捕，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基于上述事项，宝塔实业未来存在治理层变更的可能性，并给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带来一定的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利安达审字[2019]第 232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小微、陈虹

审计报告正文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塔实业”）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塔实业2018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宝塔实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中所述，2018年11月16日和2018年12月21日，宝塔实业相继接到公安部门通报，宝塔实业实际控制人孙珩超因涉嫌票据诈骗罪被银川市公安局逮捕，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基于上述事项，宝塔实业未来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可能性，并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2. 事项描述

如宝塔实业财务报表附注六、2（2）应收账款所述，2018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为599,296,129.33元，坏账准备余额194,638,518.97元，净值404,657,610.36元；由于应收款项能否收回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且坏账准备的估计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1. 审计应对

（1）对宝塔实业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同时评估

企业与计提坏账准备相关的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2) 获取宝塔实业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坏账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分析检查应收账款账龄划分、各类别坏账计提比例及计提方法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3) 分析应收账款账龄，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对未回函的客户实施替代程序；

(4) 检查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账款账龄和历史还款记录，并检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5) 查询客户的工商信息，了解客户的征信情况；

(6) 获取重要客户的财务报表，分析其偿债能力。

1.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2.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5存货所述，2018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价值396,183,388.64元，已计提跌价准备86,179,275.03元，公司管理层按照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计量，由于宝塔实业部分存货库龄长、周转缓慢，且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涉及对未来市场的综合判断，需要运用管理层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1. 审计应对

(1) 对宝塔实业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与执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

(2) 对宝塔实业存货实施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并关注残次冷背的存货是否被识别；

(3) 取得资产负债表日后存货销售的销售记录，并与企业所估计的销售价格进行对比，分析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重大判断的合理性；

(4) 获取产品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检查是否按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本期的变化情况等，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5) 利用评估专家工作，评价宝塔实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并复核评估专家的执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独立性等；

(三) 商誉减值的确认

1、事项描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如宝塔实业财务报表附注六、13所述，宝塔实业合并报表的商誉账面价值为278,565,813.22元，本年未计提商誉减值。根据中国会计准则，每年年末需要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要求估计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即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当出现事项或者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出现潜在减值迹象时，需要对商誉进行更加频繁的减值测试。管理层通过比较被分摊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该资产组及商誉的账面价值，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售价、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以及增长率等。由于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同时涉及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对宝塔实业投资重大项目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

(2) 检查收购方案和收购协议的关键条款，判断是否涉及或有对价，评价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3) 检查对被收购单位的资产评估报告等相关资料，评价被收购单位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价格是否公允；

(4) 检查股东会决议、有关国家主管部门审批文件等，判断购买日是否符合控制权转移的条件；

(5) 与管理层、外部评估专家讨论商誉减值评估的方法，包括收购公司的预测未来收入、现金流折现率等假设的合理性及盈利状况的判断和评估；

(6) 考虑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商誉的减值评估以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五、其他信息

宝塔实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企业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宝塔实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宝塔实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宝塔实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宝塔实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宝塔实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宝塔实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赵小微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陈虹

2019年4月29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707,781.81	97,138,817.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15,474,508.40	505,500,852.15
其中：应收票据	6,016,898.04	10,598,403.00
应收账款	409,457,610.36	494,902,449.15
预付款项	37,883,849.28	71,638,963.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265,212.14	9,162,953.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0,004,113.62	221,594,129.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54,538.81	2,988,483.88
流动资产合计	875,890,004.06	908,024,199.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419,953.33	10,206,443.87
固定资产	462,662,828.48	484,180,151.82
在建工程	36,009,286.44	30,668,155.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2,525,981.73	146,585,491.74
开发支出		
商誉	278,565,813.22	278,565,813.22
长期待摊费用	562,696.93	253,62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4,355.52	881,032.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2,710,915.65	971,340,716.56
资产总计	1,828,600,919.71	1,879,364,915.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3,941,818.50	289,589,376.3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95,367,762.79	156,269,615.68
预收款项	27,723,220.91	33,399,903.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4,391,835.38	93,807,996.87
应交税费	37,695,267.28	44,485,164.50
其他应付款	295,661,227.17	262,235,402.18
其中：应付利息	3,701,242.42	828,339.48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3,636.36
其他流动负债	3,418,696.13	3,618,696.14
流动负债合计	868,199,828.16	883,889,791.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5,016,638.77	166,746,084.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156,200.00	6,156,2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85,888.41	2,785,888.41
递延收益	45,866,399.77	49,285,095.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951.52	177,971.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982,078.47	225,151,240.58
负债合计	1,128,181,906.63	1,109,041,031.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5,205,250.00	764,269,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0,653,792.28	474,580,172.28
减：库存股	23,366,560.00	42,074,13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498,302.68	2,023,142.41
盈余公积	9,390,005.14	9,390,005.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9,876,735.95	-511,682,311.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5,504,054.15	696,506,127.94
少数股东权益	74,914,958.93	73,817,755.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0,419,013.08	770,323,883.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28,600,919.71	1,879,364,915.83
------------	------------------	------------------

法定代表人：郑小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培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占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539,898.63	6,937,907.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3,156,165.00	334,730,833.19
其中：应收票据	2,850,000.00	2,469,000.00
应收账款	310,306,165.00	332,261,833.19
预付款项	35,060,736.13	39,830,773.93
其他应收款	46,586,687.94	32,551,073.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41,071,694.49	164,885,220.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42,614.94	1,754,796.10
流动资产合计	676,757,797.13	580,690,603.9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6,523,963.45	462,523,963.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6,120,488.30	471,022,340.87
在建工程	34,870,638.38	29,668,155.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1,389,121.25	134,662,060.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3,62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8,904,211.38	1,118,130,147.60
资产总计	1,775,662,008.51	1,698,820,751.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3,541,818.50	133,589,376.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90,656,336.38	145,335,833.42
预收款项	6,323,179.97	55,478,739.64
应付职工薪酬	118,721,154.12	89,372,219.80
应交税费	21,864,049.98	27,877,516.88
其他应付款	390,171,238.51	303,330,915.14
其中：应付利息	3,701,242.42	828,339.4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3,636.36
其他流动负债	3,418,696.13	3,618,696.14
流动负债合计	864,696,473.59	759,086,933.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5,016,638.77	166,746,084.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85,888.41	2,785,888.41
递延收益	45,866,399.77	49,285,095.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5,668,926.95	220,817,069.29
负债合计	1,120,365,400.54	979,904,003.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5,205,250.00	764,269,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5,616,284.55	479,542,664.55
减：库存股	23,366,560.00	42,074,13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405,250.43	2,023,142.41
盈余公积	9,390,005.14	9,390,005.14
未分配利润	-584,953,622.15	-494,234,183.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5,296,607.97	718,916,748.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5,662,008.51	1,698,820,751.5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2,317,736.74	435,761,930.44
其中：营业收入	432,317,736.74	435,761,930.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9,823,836.93	458,694,587.09
其中：营业成本	332,898,516.98	336,698,735.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06,278.86	3,542,976.99

销售费用	22,688,309.05	12,171,348.34
管理费用	74,237,502.91	63,925,582.68
研发费用	2,215,226.39	1,764,746.25
财务费用	30,884,336.32	12,945,730.94
其中：利息费用	29,871,651.88	10,566,164.63
利息收入	208,714.04	653,875.00
资产减值损失	60,693,666.42	27,645,466.80
加：其他收益	225,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3,239.16	5,939,131.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937,802.24	-16,993,525.46
加：营业外收入	14,583,907.77	40,610,937.78
减：营业外支出	2,547,852.30	-12,280,638.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901,746.77	35,898,050.49
减：所得税费用	12,226,491.71	8,060,177.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128,238.48	27,837,873.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128,238.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194,424.06	18,742,523.49
少数股东损益	1,066,185.58	9,095,35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7,128,238.48	27,837,873.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194,424.06	18,742,523.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6,185.58	9,095,35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02

法定代表人：郑小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培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占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23,091,879.44	286,922,597.90
减：营业成本	210,029,367.45	258,823,365.15
税金及附加	4,879,160.11	2,300,219.86
销售费用	14,129,421.66	10,318,819.59
管理费用	54,012,520.27	53,588,561.78
研发费用	2,054,146.00	1,764,746.25
财务费用	15,540,358.89	7,877,548.71
其中：利息费用	14,829,008.42	4,977,714.07
利息收入	10,672.59	29,484.36
资产减值损失	30,400,574.25	12,974,830.46
加：其他收益	225,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973.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743.85	5,914,072.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900,925.34	-64,853,791.48
加：营业外收入	14,489,956.16	40,052,992.75
减：营业外支出	2,302,860.90	-12,680,387.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713,830.08	-12,120,410.90
减：所得税费用	5,608.48	1,341.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719,438.56	-12,121,752.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719,438.5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719,438.56	-12,121,752.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6,311,754.04	501,812,208.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4,435.22	170,725.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020,381.96	164,096,70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666,571.22	666,079,637.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8,042,200.93	523,041,114.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360,496.02	78,403,123.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63,026.45	3,326,929.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30,120.72	62,286,83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895,844.12	667,057,99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70,727.10	-978,361.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000.00	3,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	3,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930,187.88	92,862,076.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2,603,543.0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30,187.88	285,465,61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25,187.88	-282,465,619.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074,13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049,917.43	512,342,525.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049,917.43	598,416,655.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3,369,040.00	214,210,623.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71,044.06	11,616,966.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040,084.06	225,827,589.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90,166.63	372,589,066.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6.90	1,426.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043,180.51	89,146,511.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790,162.41	3,643,650.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46,981.90	92,790,162.4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898,293.88	300,455,902.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965,228.94	220,361,74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863,522.82	520,817,647.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999,517.26	228,872,734.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05,027.39	65,267,380.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43,607.15	1,362,802.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348,750.00	49,395,131.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396,901.80	344,898,04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66,621.02	175,919,598.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0.00	3,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0.00	3,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443,963.91	91,499,070.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7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9,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43,963.91	371,999,070.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42,203.91	-368,999,070.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74,13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049,917.43	340,042,525.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49,917.43	382,116,655.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369,040.00	180,710,623.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15,177.98	6,542,653.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84,217.98	187,253,27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65,699.45	194,863,379.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9,883.44	1,783,906.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37,907.07	2,654,000.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023.63	4,437,907.0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4,269,250.00				474,580,172.28	42,074,130.00		2,023,142.41	9,390,005.14		-511,682,311.89	73,817,755.94	770,323,883.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4,269,250.00				474,580,172.28	42,074,130.00		2,023,142.41	9,390,005.14		-511,682,311.89	73,817,755.94	770,323,883.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6,000.00				6,073,620.00	-18,707,570.00		1,475,160.27			-98,194,424.06	1,097,202.99	-69,904,870.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194,424.06	1,066,185.58	-97,128,238.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6,000.00				6,073,620.00	-18,707,570.00							25,717,19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6,000.00				6,073,620.00	-18,707,570.00							25,717,19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75,160.27				31,017.41	1,506,177.68	
1. 本期提取								1,492,674.42				31,017.41	1,523,691.83	
2. 本期使用								17,514.15					17,514.1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205,250.00				480,653,792.28	23,366,560.00		3,498,302.68	9,390,005.14			-609,876,735.95	74,914,958.93	700,419,013.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4,880,250.00				436,958,842.28			1,718,609.36	9,390,005.14		-530,424,835.38		662,522,871.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4,880,250.00				436,958,842.28			1,718,609.36	9,390,005.14		-530,424,835.38		662,522,871.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89,000.00				37,621,330.00	42,074,130.00		304,533.05			18,742,523.49	73,817,755.94	107,801,012.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742,523.49	73,817,755.94	92,560,279.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389,000.00				37,621,330.00	42,074,130.00							14,936,2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389,000.00				37,621,330.00	42,074,130.00							14,936,2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04,533.05						304,533.05
1. 本期提取							353,040.04						353,040.04
2. 本期使用							48,506.99						48,506.9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4,269,250.00				474,580,172.28	42,074,130.00	2,023,142.41	9,390,005.14		-511,682,311.89	73,817,755.94	770,323,883.8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4,269,250.00				479,542,664.55	42,074,130.00		2,023,142.41	9,390,005.14	-494,234,183.59	718,916,748.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4,269,250.00				479,542,664.55	42,074,130.00		2,023,142.41	9,390,005.14	-494,234,183.59	718,916,748.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6,000.00				6,073,620.00	-18,707,570.00		1,382,108.02		-90,719,438.56	-63,620,140.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719,438.56	-90,719,438.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6,000.00				6,073,620.00	-18,707,570.00					25,717,19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6,000.00				6,073,620.00	-18,707,570.00					25,717,19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82,108.02			1,382,108.02
1. 本期提取								1,399,622.17			1,399,622.17
2. 本期使用								17,514.15			17,514.1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205,250.00				485,616,284.55	23,366,560.00		3,405,250.43	9,390,005.14	-584,953,622.15	655,296,607.97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4,880,250.00				441,921,334.55			1,718,609.36	9,390,005.14	-492,126,827.82	705,783,371.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4,880,250.00				441,921,334.55			1,718,609.36	9,390,005.14	-492,126,827.82	705,783,371.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89,000.00				37,621,330.00	42,074,130.00		304,533.05		-2,107,355.77	13,133,377.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07,355.77	-2,107,355.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389,000.00				37,621,330.00	42,074,130.00					14,936,2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389,000.00				37,621,330.00	42,074,130.00					14,936,2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04,533.05				304,533.05
1. 本期提取							353,040.04				353,040.04
2. 本期使用							48,506.99				48,506.9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4,269,250.00				479,542,664.55	42,074,130.00	2,023,142.41	9,390,005.14	-494,234,183.59		718,916,748.5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宁夏回族自治区体改委宁体改发（1993）99号文批准，由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天力协会、冶钢集团有限公司、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常柴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6）14号文和证监发（1996）38号文审核通过，向社会公众募集股份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6年4月13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800万元，注册号为64000022770064-2），于1996年4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1997年6月按1996年末总股本，每10股送红股2股。1997年8月，公司按送股后的总股本11,760万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配2.5股的比例进行配股，本次送股和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14,579.99万股。1998年8月，按1997年年末股本总额，每10股派送红股2股，使公司股本总额增至174,959,878股。2006年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社会公众股41,869,456股，股本增至216,829,334股。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于2006年10月27日、2007年1月29日通过司法裁定收购公司原控股股东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81,917,4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37.78%，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1年1月14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与宁夏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1月更名为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塔石化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43,365,867股股份（占公司2010年年末总股本的20%）转让给宝塔石化公司。2011年6月3日，双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过户手续。股权变更后，宝塔石化持有公司股份43,365,867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0%，

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8,551,533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7.78%，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013年2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向宝塔石化公司非公开发行30,870,666股，增加注册资本（股本）30,870,666.00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247,7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30,887,571股，无限售条件股份216,812,429股。

2014年8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向宝塔石化公司非公开发行124,740,125股新股，增加注册资本（股本）124,740,125.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372,440,125股，其中控股股东宝塔石化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98,976,7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3.43%。

2015年5月28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调整公司名称变更内容的议案》，公司中文名称由原“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原“XIBEI BEARING CO., LTD.”变更为“BAOTA INDUSTRY CO., LTD.”。公司证券简称由“西北轴承”变更为“宝塔实业”，证券简称（英文）由“XIBEI BEARING”变更为“BAOTA INDUSTRY”，公司证券代码不变。

宝塔石化于2016年5月30日和31日分别增持公司股票，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731,304股，增持均价11.52元/股，所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本次增持完成后，宝塔石化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02,707,962股，占总股本54.43%。

2016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201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372,440,12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前公司总股本为372,440,125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744,880,250股。

2017年7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向符合条件的1249名激励对象授予1,992.3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7月14日。

2017年8月15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在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推进过程中，有36人放弃认购，公司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名单及激励对象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对象从1249人调整为1213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从1,992.30万股调整为1,939.90万股（其中有2人在授予期死亡，涉及股份数为1.00万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实际为1,938.90万股）

2018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崔俊山、王悦、胡国贤等39名因个人考核不达标及离职、退休、死亡等原因而不满足解锁条件的激

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8.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2018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对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从108人调整为103人，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从150.1万股调整为109.1万股。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份为765,205,250.00股。

本公司注册地：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法定代表人：郑小将。

2、经营范围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工业制造。经营范围包括：工业制造；轴承加工；钢材销售；压力管道元件的制造（锻制法兰（限机械加工）的管法兰、压力容器法兰；锻制法兰锻胚的钢制法兰锻胚）；经营本企业自产

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9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工业制造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6“收入”、11“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16“固定资产”、19“无形资产”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

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

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

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

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

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是指该客户应收款账面余额占总资产比例为 10% 以上的项目。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30.00%	30.00%
5 年以上	30.00%	3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应收保理款金额占总资产比例小于 10%，需要单独计提坏账的项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

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

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4	3.51~19.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1	4	8.73~1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4	16.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

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6、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轴承类产品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交货时，确认收入。

消磁电源柜根据销售合同具体约定，由客户收到产品开箱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

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

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

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1)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16%、10%。	应税收入按16%、13%、10%、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北轴承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25%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5%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25%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25%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25%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15%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25%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
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
银川宝西机械发展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a.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军队系统所属单位征收流转税、资源税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4]011号)规定,对企业列入军工主管部门军品生产计划、按照军品作价原则销售给军队、人民武警警察部队和军事工厂的军工产品给予免征增值税。

b. 所得税

根据桂林市雁山区地方税务局税收优惠审批决定书(桂市雁地税所得审字[2015]4号),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减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2)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根据《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号)的规定: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在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进行了登记备案,享受优惠期间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3,918.39	116,207.47
银行存款	39,563,063.51	95,173,954.94
其他货币资金	40,960,799.91	1,848,654.94
合计	80,707,781.81	97,138,817.35

其他说明

注:年末其他货币资金 40,960,799.91元受限,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016,898.04	10,598,403.00
应收账款	409,457,610.36	494,902,449.15
合计	415,474,508.40	505,500,852.15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25,053.04	10,488,403.00
商业承兑票据	591,845.00	110,000.00
合计	6,016,898.04	10,598,403.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60,712,414.08	
商业承兑票据	16,251,214.11	
合计	376,963,628.1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769,095.66	36.17%	129,672,060.54	59.82%	87,097,035.12	210,844,596.96	32.41%	118,261,433.64	56.09%	92,583,163.3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0,489,160.96	63.49%	58,128,585.72	15.28%	322,360,575.24	437,545,119.38	67.26%	35,225,833.55	8.05%	402,319,285.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7,872.71	0.34%	2,037,872.71	100.00%		2,119,611.36	0.33%	2,119,611.36	100.00%	
合计	599,296,129.33	100.00%	189,838,518.97	31.68%	409,457,610.36	650,509,327.70	100.00%	155,606,878.55	23.92%	494,902,449.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天马滚动体制造有限公司	7,358,897.82	6,112,967.82	83.07%	同上。
宁夏金环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3,142,825.52	2,659,825.52	84.63%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045,063.93	2,863,823.93	35.60%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4,552,805.03	24,263,655.03	98.82%	
成都西北轴承机电有限公司	19,699,668.40	10,140,068.40	51.47%	
福建省三明轧机轴承有限公司	5,740,699.39	1,376,539.39	23.98%	
福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4,916,870.89	4,626,700.89	94.10%	
甘肃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0,740,913.83	2,636,557.83	24.55%	
广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2,630,444.12	3,302,542.46	26.15%	
杭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6,505,883.65	3,782,683.65	58.14%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8,012,705.87	4,037,225.87	50.39%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9,296,124.66	6,521,314.66	33.80%	
上海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1,117,824.05	5,786,150.49	52.04%	
天津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7,891,010.68	717,076.68	9.09%	
武汉精轴实业有限公司	4,865,436.58	969,146.58	19.92%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销售分公司	8,875,705.73	6,310,055.73	71.09%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州销售分公司	28,060,487.43	25,179,477.53	89.73%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7,075,492.84	10,146,012.84	59.42%	
宁夏远大城建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8,240,235.24	8,240,235.24	100.00%	
合计	216,769,095.66	129,672,060.5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3,752,771.90	6,550,110.86	4.00%
1 年以内小计	163,752,771.90	6,550,110.86	4.00%
1 至 2 年	56,534,707.35	3,392,082.44	6.00%
2 至 3 年	18,965,006.97	1,896,500.70	10.00%
3 至 4 年	7,074,728.78	1,414,945.76	20.00%
4 至 5 年	6,838,412.05	6,838,412.05	100.00%
5 年以上	10,723,533.91	10,723,533.91	100.00%
合计	263,889,160.96	30,815,585.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按客户风险类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比例（%）
正常类	62,600,000.00	313,000.00	0.05
关注类			
次级类	54,000,000.00	27,000,000.00	50.00

损失类			
合计	116,600,000.00	27,313,0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501,229.6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69,589.2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达尔瑞贸易有限公司	73,027,600.00	1年以内	12.19	2,921,104.00
客户1造船厂	43,140,000.00	1年以内、1-2年	7.20	2,218,000.00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州销售分公司	28,060,487.43	1年以内、1-5年	4.68	27,481,087.43
客户2造船厂	26,656,000.00	1年以内、1-2年	4.45	1,066,240.00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4,552,805.03	1年以内、1-5年	4.10	24,263,655.03
合计	195,436,892.46		32.62	57,950,086.46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230,409.52	56.04%	51,490,536.21	71.88%
1 至 2 年	8,656,102.66	22.85%	16,963,880.29	23.68%
2 至 3 年	5,840,946.29	15.42%	2,320,025.88	3.24%
3 年以上	2,156,390.81	5.69%	864,520.81	1.20%
合计	37,883,849.28	--	71,638,963.1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项目	年末余额	挂账的原因
濮阳贝英数控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766,888.00	交易尚未完成
苏州磁星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2,505,261.54	交易尚未完成
无锡市博阳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920,000.00	交易尚未完成
大连华控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1,771,104.00	交易尚未完成
合计	9,963,253.54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江苏海格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费	5,349,820.34	1年以内	14.12
濮阳贝英数控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3,766,888.00	2-3年	9.94
冠县斯瑞孚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2,655,277.12	1年以内	7.01
苏州磁星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2,505,261.54	2-3年	6.61
银川鑫盛悦达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2,199,706.83	1年以内	5.81
合计		16,476,953.83		43.49

其他说明：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265,212.14	9,162,953.51

合计	30,265,212.14	9,162,953.51
----	---------------	--------------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981,134.63	24.08%	13,203,944.63	94.44%	777,190.00	3,227,374.49	12.27%	3,227,374.4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083,568.26	75.92%	14,595,546.12	33.11%	29,488,022.14	22,884,885.12	87.00%	13,721,931.61	59.56%	9,162,953.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3,500.00	0.73%	193,500.00	100.00%	
合计	58,064,702.89	100.00%	27,799,490.75	47.88%	30,265,212.14	26,305,759.61	100.00%	17,142,806.10	65.17%	9,162,953.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3,227,374.49	3,227,374.49	10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宁夏天马滚动体制造有限公司	5,753,760.14	4,976,570.14	86.49%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大连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981,134.63	13,203,944.6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397,969.57	298,222.78	4.00%
1 年以内小计	7,397,969.57	298,222.78	4.00%
1 至 2 年	17,812,836.09	1,068,770.17	6.00%
2 至 3 年	5,371,462.69	537,146.27	10.00%
3 至 4 年	1,012,366.26	202,473.25	20.00%
4 至 5 年	13,292.00	13,292.00	100.00%
5 年以上	12,475,641.65	12,475,641.65	100.00%
合计	44,083,568.26	14,595,546.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656,684.6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材料、设备、加工费	14,957,678.08	15,129,568.58
押金及保证金	1,579,839.54	2,329,839.86
备用金	1,407,444.30	1,355,176.39
往来款	38,006,797.21	5,667,785.97
其他	2,112,943.76	1,823,388.81
合计	58,064,702.89	26,305,759.6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富恒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材料款	14,100,000.00	1-2 年	24.28%	846,000.00
大连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	往来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8.61%	5,000,000.00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款	3,227,374.49	5 年以上	5.56%	3,227,374.49
银川市宝利得轴承物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58,059.70	5 年以上	4.58%	2,658,059.70
北京奥海国际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00,000.00	1 年以内	2.41%	56,000.00
合计	--	26,385,434.19	--		11,787,434.19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461,608.89	1,482,415.72	58,979,193.17	77,373,670.29	3,273,602.88	74,100,067.41
在产品	31,404,012.95	6,825,735.61	24,578,277.34	46,139,920.69	6,369,858.40	39,770,062.29
库存商品	243,294,141.99	71,562,745.74	171,731,396.26	140,381,060.44	62,778,800.41	77,602,260.03
周转材料	56,878.32		56,878.32	25,029.44		25,029.44
发出商品	49,889,616.97	6,308,377.96	43,581,239.01	28,797,334.38	9,221,294.61	19,576,039.77
委托加工物资	11,077,129.53		11,077,129.52	10,517,573.11		10,517,573.11
低值易耗品				3,097.14		3,097.14
合计	396,183,388.65	86,179,275.03	310,004,113.62	303,237,685.49	81,643,556.30	221,594,129.1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273,602.88			1,791,187.16		1,482,415.72
在产品	6,369,858.40	455,877.21				6,825,735.61

库存商品	62,778,800.41	18,783,978.73		10,000,033.40		71,562,745.74
发出商品	9,221,294.61			2,912,916.65		6,308,377.96
合计	81,643,556.30	19,239,855.94		14,704,137.21		86,179,275.03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437,127.45	2,882,912.82
待摊房租	117,411.36	105,571.06
合计	1,554,538.81	2,988,483.88

其他说明：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佰银金服（天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7.41%	0.00
合计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	0.00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45,000.00									245,000.00	245,000.00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25,000.00									225,000.00	225,000.00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25,000.00									225,000.00	225,000.00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中投新兴（银川）新技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00,000.00	
小计	895,000.00	2,000,000.00								2,895,000.00	895,000.00
合计	895,000.00	2,000,000.00								2,895,000.00	895,000.00

其他说明

9、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786,448.40			14,786,448.4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4,786,448.40			14,786,448.4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580,004.53			4,580,004.53
2.本期增加金额	786,490.54			786,490.54
(1) 计提或摊销	786,490.54			786,490.5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366,495.07			5,366,495.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19,953.33			9,419,953.33
2.期初账面价值	10,206,443.87			10,206,443.8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北院厂房、辅助间	58,935.15	土地使用权属于国有用地，无土地使用权证，无法办理房产证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62,662,828.48	484,180,151.82
合计	462,662,828.48	484,180,151.8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9,035,985.92	404,843,757.52	21,655,167.73	1,137,208.54	886,672,119.71
2.本期增加金额		17,808,912.18	2,648,265.41	155,633.04	20,612,810.63
(1) 购置		3,362,124.66	2,648,265.41	155,633.04	6,166,023.11
(2) 在建工程转入		14,446,787.52			14,446,787.5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67,999.70	3,383,677.61	2,450,230.55	87,150.75	7,489,058.61
(1) 处置或报废	1,567,999.70	3,383,677.61	2,450,230.55	87,150.75	7,489,058.61
4.期末余额	457,467,986.22	419,268,992.09	21,853,202.59	1,205,690.83	899,795,871.7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3,646,279.40	245,413,873.29	12,061,866.95	569,948.25	401,691,967.89
2.本期增加金额	14,124,741.68	23,675,713.25	2,188,542.68	117,745.97	40,106,743.58
(1) 计提	14,124,741.68	23,675,713.25	2,188,542.68	117,745.97	40,106,743.58
3.本期减少金额	1,567,999.70	2,477,466.58	1,347,037.06	73,164.88	5,465,668.22
(1) 处置或报废	1,567,999.70	2,477,466.58	1,347,037.06	73,164.88	5,465,668.22
4.期末余额	156,203,021.38	266,612,119.96	12,903,372.57	614,529.34	436,333,043.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00,000.00		80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00,000.00		800,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1,264,964.84	152,656,872.13	8,149,830.02	591,161.49	462,662,828.48
2.期初账面价值	315,389,706.52	159,429,884.23	8,793,300.78	567,260.29	484,180,151.82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6,009,286.44	30,668,155.91
合计	36,009,286.44	30,668,155.9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征地及清理费用	6,223,168.10	6,223,168.10		6,223,168.10	6,223,168.10	
精密大型轴承分厂项目	12,096,166.80		12,096,166.80	9,952,429.01		9,952,429.01
轨道交通工程	1,786,649.73		1,786,649.73	3,188,073.94		3,188,073.94
铁路货车轴承项目	7,408,414.34		7,408,414.34	6,823,931.60		6,823,931.60
特大型轴承分厂项目	3,369,811.26		3,369,811.26	3,869,811.26		3,869,811.26
高端轴承产业化基地建设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232,330.24		232,330.24
智能化制造项目	5,908,445.67		5,908,445.67	4,096,479.86		4,096,479.86
零星项目	4,024,441.07		4,024,441.07	2,505,100.00		2,505,100.00
高端轴承产业化基地职工公寓、食堂建设项目	112,864.87		112,864.87			
热处理中心项目	421,021.17		421,021.17			

城市轨道交通分厂	330,415.68		330,415.68			
铁路货车轴承专项（土建）	551,055.85		551,055.85			
合计	42,232,454.54	6,223,168.10	36,009,286.44	36,891,324.01	6,223,168.10	30,668,155.9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精密大型轴承分厂项目	112,650,000.00	9,952,429.01	16,098,713.67	9,399,263.19	4,555,712.69	12,096,166.80	145.41%	96%	3,836,610.77			其他
轨道交通工程	47,519,300.00	3,188,073.94	4,790,380.91	128,205.12	6,063,600.00	1,786,649.73	103.86%	97%	819,934.91			其他
铁路货车轴承项目	178,000,000.00	6,823,931.60	584,482.74			7,408,414.34	101.90%	100%	496,565.73			其他
高端轴承产业化基地职工公寓、食堂建设项目	10,610,000.00		112,864.87			112,864.87	157.97%	100%				其他
特大型轴承分厂项目	12,700,000.00	3,869,811.26			500,000.00	3,369,811.26	4.05%	3%				其他
高端轴承产业化基地建设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7,000,000.00	232,330.24		232,330.24			289.87%	90%	156,412.40			其他
智能化制造项	6,660,000.00	4,096,479.86	1,811,965.81			5,908,445.67	61.50%	90%	186,594.78			其他

目												
合计	375,139,300.00	28,163,055.91	23,398,408.00	9,759,798.55	11,119,312.69	30,682,352.67	--	--	5,496,118.59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计算机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2,709,948.54	50,000.00	3,993,858.26	50,000.00	186,803,806.8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2,709,948.54	50,000.00	3,993,858.26	50,000.00	186,803,806.8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6,232,235.41		3,986,079.65		40,218,315.06
2.本期增加金额	4,058,624.24		885.77		4,059,510.01
(1) 计提	4,058,624.24		885.77		4,059,510.0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0,290,859.65		3,986,965.42		44,277,825.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2,419,088.89	50,000.00	6,892.84	50,000.00	142,525,981.73

2.期初账面价值	146,477,713.13	50,000.00	7,778.61	50,000.00	146,585,491.74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桂林海威船舶电 器有限公司	275,332,782.20					275,332,782.20
辽宁鞍太锻实业 有限公司	3,233,031.02					3,233,031.02
合计	278,565,813.22					278,565,813.22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办公大楼装修改造	253,627.32	603,565.10	294,495.49		562,696.93
合计	253,627.32	603,565.10	294,495.49		562,696.93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04,070.07	964,355.52	3,524,130.72	881,032.68
合计	5,104,070.07	964,355.52	3,524,130.72	881,032.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46,343.47	156,951.52	1,186,475.27	177,971.29
合计	1,046,343.47	156,951.52	1,186,475.27	177,971.2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4,355.52		881,032.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951.52		177,971.2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09,885,025.66	249,431,146.71
可抵扣亏损	238,376,986.11	169,745,622.42
合计	548,262,011.77	419,176,769.1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100,394,710.79	100,394,710.79	
2021	53,965,934.06	53,965,934.06	
2022	15,384,977.57	15,384,977.57	
2023	68,631,363.69		
合计	238,376,986.11	169,745,622.42	--

其他说明：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1,282,442.11	46,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32,659,376.39	143,589,376.39
合计	183,941,818.50	289,589,376.3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94,990,00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40%	2018 年 05 月 02 日	27.00%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2,990,000.00	4.00%	2018 年 11 月 07 日	
合计	102,990,000.00	--	--	--

其他说明:

注1：2018年4月3日，宝塔实业与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1,000.00万元的短期借款合同，借款期限30天，约定的月利率为1.7%，逾期罚息按约定利率的1.5倍计算，企业已按约定借款利率及罚息率计提了2018年度利息。截止审计报告日，宝塔实业尚未偿还到期借款及利息。

17、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48,000,000.00	7,580,887.00
应付账款	147,367,762.79	148,688,728.68
合计	195,367,762.79	156,269,615.68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500,000.00	5,580,887.00
银行承兑汇票	44,5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8,000,000.00	7,580,887.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2,000,00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货款	103,694,763.85	111,072,983.72
工程设备款	36,799,517.94	37,615,744.96
技术服务费	6,873,481.00	
合计	147,367,762.79	148,688,728.68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津仁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304,968.58	未到结算期
宁夏第一建筑有限公司	9,940,029.82	未到结算期
无锡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5,886,588.00	未到结算期
江苏鑫鹏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708,477.53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7,840,063.93	--

其他说明：

1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649,591.55	22,712,943.55
1 年以上	13,073,629.36	10,686,959.70
合计	27,723,220.91	33,399,903.25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2,346,071.11	96,491,236.53	80,271,765.76	58,565,541.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455,727.76	21,900,182.00	7,567,038.26	65,788,871.50
三、辞退福利	6,198.00	143,999.78	112,775.78	37,422.00
合计	93,807,996.87	118,535,418.31	87,951,579.80	124,391,835.3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75,541.51	78,402,684.30	64,412,691.49	16,965,534.32
2、职工福利费	1,396,643.50	4,370,244.47	3,579,773.72	2,187,114.25
3、社会保险费	1,606,627.93	8,610,046.53	9,948,316.13	268,358.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81,521.42	7,356,427.13	8,521,815.90	316,132.65
工伤保险费	3,847.06	639,557.26	633,168.60	10,235.72
生育保险费	121,259.45	614,062.14	793,331.63	-58,010.04
4、住房公积金	15,952,658.00	3,530,620.00	1,785,328.00	17,697,95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414,600.17	1,577,641.23	545,656.42	21,446,584.98
合计	42,346,071.11	96,491,236.53	80,271,765.76	58,565,541.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0,866,129.30	20,738,939.59	6,811,143.78	64,793,925.11
2、失业保险费	589,598.46	1,161,242.41	755,894.48	994,946.39
合计	51,455,727.76	21,900,182.00	7,567,038.26	65,788,871.50

其他说明：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349,199.56	20,402,614.09
消费税	107,841.67	33,866.43
企业所得税	9,640,112.11	3,519,667.72
个人所得税	1,345,076.01	1,418,507.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5,368.61	6,229,413.62
房产税	4,072,554.61	3,638,613.00
土地使用税	5,140,936.74	3,394,737.26
教育费附加	4,407,097.37	4,458,525.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1,890.00	
水利建设基金	1,413,539.23	1,202,723.44
印花税	81,651.37	186,495.99
合计	37,695,267.28	44,485,164.50

其他说明：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701,242.42	828,339.48
其他应付款	291,959,984.75	261,407,062.70
合计	295,661,227.17	262,235,402.1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763.64	106,442.0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79,478.78	721,897.39
合计	3,701,242.42	828,339.4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3,366,560.00	42,074,130.00
借款	20,033,276.70	19,932,861.49
待支付费用	36,027,300.72	19,348,443.98
代扣代缴款	1,938,368.60	1,267,518.14
投资款	129,000,000.00	129,000,000.00
土地出让金	397,800.00	397,800.00

往来款	81,196,678.73	49,386,309.09
合计	291,959,984.75	261,407,062.7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3,366,560.00	尚未支付
投资款	129,000,000.00	未到付款期
合计	152,366,560.00	--

其他说明

注1：2018 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有两笔应付个人款项，为宝塔实业子公司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于2017年对个人的借款，合计人民币1,000.00万元。两笔借款已于2018 年 5 月到期，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偿还借款也未与个人续签借款合同。

注2：因预计2018年无法完成2017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业绩承诺条件，宝塔实业应于2019年度退回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形成的应付职工认股款23,366,560.00元。

注3：该投资款为应付2017年桂林海威股权收购款，根据对赌协议约定：桂林海威完成2018年度业绩对赌利润，并经本公司指定机构审计确认后，于2018年度报告披露日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收购进度款96,750,000.00元；桂林海威完成2019年度业绩对赌利润，并经本公司指定机构审计确认后，于2019年度报告披露日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收购进度款32,250,000.00元。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3,636.36
合计		483,636.36

其他说明：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3,418,696.13	3,618,696.14
合计	3,418,696.13	3,618,696.14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3,807,547.85	166,020,630.42
地方国债资金转贷	1,209,090.92	1,209,090.9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3,636.36
合计	205,016,638.77	166,746,084.9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地方国债资金转贷	2006.5.23	2021.5.22	人民币	2.55	1,209,090.92	1,209,090.92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5.12.25	2025.12.20	人民币	1.2	34,000,000.00	34,000,000.00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6.7.12	2026.6.20	人民币	1.2	52,156,797.10	52,156,797.10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6.7.12	2026.6.20	人民币	1.2	79,863,833.32	79,863,833.32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8.2.2	2026.6.20	人民币	1.2	18,615,684.20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8.4.26	2026.6.20	人民币	1.2	5,198,811.55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8.7.24	2026.6.20	人民币	1.2	7,688,639.58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8.10.31	2026.6.20	人民币	1.2	6,283,782.10	
合计					205,016,638.77	167,229,721.34

25、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156,200.00	4,156,200.00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6,156,200.00	6,156,2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大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4,156,200.00	4,156,200.00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宁夏农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装备制造发展专项-国家重大机械装备技改项目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

其他说明：

根据宁经信规划发[2011]223号文件，本公司收到的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200万元。根据宁财（企）指标[2011]9号文规定，上述拨款由“宁夏农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以无息借款的形式下拨，待项目验收完毕由宁夏财政厅确定偿还比例。

26、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逾期税收滞纳金	2,785,888.41	2,785,888.41	逾期税收滞纳金。
合计	2,785,888.41	2,785,888.4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9,285,095.90		3,418,696.13	45,866,399.77	政府部门项目拨款
合计	49,285,095.90		3,418,696.13	45,866,399.7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风电轴承项目资金摊销	26,063,773.96		1,326,037.68				24,737,736.28	与资产相关
热处理生产中心建设项目资金摊销	6,834,958.32		660,840.27				6,174,118.05	与资产相关

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级轴承技术研发、检测、试验工程中心建设项目	8,386,363.62		500,000.00				7,886,363.62	与资产相关
大型特种轴承先进工艺制造技术西部地区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4,000,000.00		931,818.18				3,068,181.8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9,285,095.90		3,418,696.13				45,866,399.77	

其他说明：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4,269,250.00				936,000.00	936,000.00	765,205,250.00

其他说明：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6,921,992.32	1,276,470.00	181,350.00	388,017,112.32
其他资本公积	87,658,179.96	4,978,500.00		92,636,679.96
合计	474,580,172.28	6,254,970.00	181,350.00	480,653,792.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资本公积变动系确认限制性股票而增加的股本溢价及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本年计入费用的金额。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42,074,130.00	2,367,470.00	21,075,040.00	23,366,560.00
合计	42,074,130.00	2,367,470.00	21,075,040.00	23,366,56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因本公司当年发行限制性股权而确认的库存股。本公司当年不存在回购股份。

3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023,142.41	1,492,674.42	17,514.15	3,498,302.68
合计	2,023,142.41	1,492,674.42	17,514.15	3,498,302.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90,005.14			9,390,005.14
合计	9,390,005.14			9,390,005.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11,682,311.89	-530,424,835.3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11,682,311.89	-530,424,835.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194,424.06	18,742,523.49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9,876,735.95	-511,682,311.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3,044,916.23	304,862,052.14	404,147,213.30	306,805,710.45
其他业务	29,272,820.51	28,036,464.84	31,614,717.14	29,893,024.64
合计	432,317,736.74	332,898,516.98	435,761,930.44	336,698,735.09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286.88	1,272,592.14
教育费附加	157,839.11	908,854.76
资源税	506,871.60	
房产税	1,824,799.62	195,677.10
土地使用税	2,512,249.77	275,110.19
车船使用税	104,433.60	16,507.80
印花税	209,357.53	569,276.14
水利建设基金	647,071.51	304,958.86
其他	18,369.24	
合计	6,206,278.86	3,542,976.99

其他说明：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10,818,530.64	5,043,508.91
职工薪酬	3,728,321.63	3,290,391.83
业务招待费	2,085,727.35	1,374,686.09
装卸费	434,423.90	618,031.46

办公及差旅费	1,226,590.88	571,452.27
折旧	268,212.90	190,699.24
三包损失	2,968,861.78	374,672.62
其他	1,157,639.97	707,905.92
合计	22,688,309.05	12,171,348.34

其他说明：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988,300.35	40,622,174.19
折旧	10,827,989.47	5,071,823.08
无形资产摊销	4,059,510.01	4,058,839.85
中介机构费	3,434,871.09	1,419,280.16
办公及差旅费	3,649,662.93	2,218,087.20
费用税		81,767.11
取暖费	623,520.30	91,200.00
业务招待费	2,883,353.49	1,588,020.41
租赁费	1,219,004.90	1,818,452.42
修理费	793,074.86	1,513,711.73
运输费	1,844,336.67	680,123.89
安全生产费	1,399,622.17	353,040.04
保险费	183,960.17	356,058.64
材料消耗	2,763,447.06	3,365,123.85
其他	2,566,849.44	687,880.11
合计	74,237,502.91	63,925,582.68

其他说明：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149,803.62	1,682,667.05
差旅费	63,722.77	75,562.22
会议费	1,700.00	6,516.98

合计	2,215,226.39	1,764,746.25
----	--------------	--------------

其他说明：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871,651.88	10,566,164.63
减：利息收入	208,714.04	653,875.00
加：汇兑损失	3,037.07	24,826.63
加：担保费		
加：其他支出（注）	1,218,361.41	3,008,614.68
合计	30,884,336.32	12,945,730.94

其他说明：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6,157,914.29	19,241,183.50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535,752.13	8,404,283.30
合计	60,693,666.42	27,645,466.80

其他说明：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8 年知识产权补助资金	45,000.00	
银川人才工作补助资金	60,000.00	
银川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补助	120,000.00	
合计	225,000.00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58.79	

合计	58.79
----	-------

其他说明：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43,239.16	5,939,131.19
合计	343,239.16	5,939,131.19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4,490,296.14	20,835,496.14	4,490,296.14
罚款净收入	1,110,679.07	57,783.25	1,110,679.07
诉讼赔偿款		14,750,000.00	
诉讼转让收益	8,500,000.00	4,385,310.00	8,500,000.00
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产生的收益		297,058.37	
其他	482,932.56	285,290.02	482,932.56
合计	14,583,907.77	40,610,937.78	14,583,907.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知识 产权补助资 金		补助		否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基础专 项资金补助		补助		否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人才经费补 助		补助		否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银川人才工 作补助资金		补助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银川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补助		补助		否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夏区 2016 人财税贡献奖		奖励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第二批科技创新补助		补助		否			729,8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西部地区博士后人才资助(中博基字(2017)4号)		补助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补助资金		补助		否			63,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产业转型升级奖励资金		奖励		否			1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重点研发计划资金		补助		否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风电轴承项目资金摊销				否		1,326,037.68	1,326,037.68	与资产相关
热处理生产中心建设项目资金摊销		补助		否		660,840.28	660,840.28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改造及新技术应用扶持基金摊销		补助		否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大装备本地化国家预算内专项资金摊销		补助		否			534,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型特种轴承先进工艺制造技术西部地区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补助		否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级轴承技术研发、检测、试验工程中心建设项目		补助		否		931,818.18	931,818.18	与资产相关
商务发展项目资金支持-财政局		补助		否		11,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自治区中小企业及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专项经济自己支持项目-宁非公经发[2018]57 号		补助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推进绿色发展扶持奖励资金		奖励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项目资金支持		补助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常柴银川柴油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银公司）于2004年11月23日起非法占用使用公司银国用（2016）第10476号《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的土地，为了维护合法权益，公司于2017年3月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诉讼请求，并于2017年11月29日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宁01民初106号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判决书》”）。根据判决书判决：常银公司于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支付自2004年11月23日至2017年6月22日占用公司土地期间的占用使用费1431.77万元，并自2017年6月23日起按单位面积土地占用使用费18.3元/m²/年向公司支付实际占用期间的相应费用。如果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次案件受理费109690元，保全费5000元，由常银公司负担。公司为进一步优化资金结构，改善财务状况，拟将持有的常银公司2004年11月23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占用公司土地所支付的土地占用使用费（租金）等（以下简称“债权”）1,474.19万元转让给北京中融汇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汇亚”）。2017年度，公司收到了中融汇亚支付的转让款450万确认为2017年度的营业外收入。2018年，公司收到了中融汇亚支付的剩余转让款850万元确认为2018年度的营业外收入。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债务重组损失	671,735.67	77,419.97	671,735.67
滞纳金、违约金	1,867,415.43	-4,320,766.13	1,867,415.43
预计未决诉讼		-7,150,000.00	
其他	8,701.20	-887,292.01	8,701.20
合计	2,547,852.30	-12,280,638.17	2,547,852.30

其他说明：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330,834.32	8,324,975.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4,342.61	-264,798.31
合计	12,226,491.71	8,060,177.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4,901,746.7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225,436.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32,161.2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76,505.1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50,741.1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358,325.66
所得税费用	12,226,491.71

其他说明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96,600.00	35,422,800.00

单位往来及备用金	167,715,067.92	128,020,028.49
利息收入	208,714.04	653,875.00
合计	169,020,381.96	164,096,703.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44,309,426.33	34,829,960.81
受限资金	39,111,875.00	4,348,654.94
单位往来及保证金	16,639,767.19	21,474,069.18
银行手续费	759,130.13	1,357,193.13
营业外支出	2,109,922.07	276,953.12
合计	102,930,120.72	62,286,831.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7,128,238.48	27,837,873.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693,666.42	27,645,466.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893,234.12	28,715,502.88
无形资产摊销	4,059,510.01	4,059,470.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4,495.49	253,626.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3,239.16	-5,939,131.1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871,651.88	10,566,164.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79	-277,857.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322.84	-260,403.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019.77	-4,394.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945,703.15	21,294,226.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77,843.31	-191,717,952.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957,594.68	76,849,04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70,727.10	-978,361.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746,981.90	92,790,162.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790,162.41	3,643,650.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043,180.51	89,146,511.6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746,981.90	92,790,162.41
其中：库存现金	183,918.39	116,207.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563,063.51	92,673,954.9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46,981.90	92,790,162.41

其他说明：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960,799.91	票据保证金
无形资产	142,419,089.09	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99,997,412.84	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06,826,397.86	抵押贷款
合计	590,203,699.70	--

其他说明：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北轴承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进出口贸易	100.00%		设立
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贸易销售	100.00%		设立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桂林市	桂林市	工业制造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鞍山市	鞍山市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	霍尔果斯	商业保理	51.00%		设立
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商业保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银川宝西机械发展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25.00%	10,402,973.69		35,378,447.76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9.00%	-9,336,788.11		39,505,493.7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147,671,426.62	3,772,455.43	151,443,882.05	9,649,069.85	156,951,525.52	9,806,021.37	109,659,940.17	2,948,306.49	112,608,246.66	12,528,379.12	177,971,292.9	12,706,350.41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33,241,974.65		133,241,974.65	52,618,518.01		52,618,518.01	105,337,281.62	50,003.37	105,387,284.99	5,709,158.73		5,709,158.7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84,636,981.71	41,611,894.77	41,611,894.77	10,933,042.29	75,179,743.64	37,012,272.51	37,012,272.51	456,224.56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1,957,384.46	-19,054,669.62	-19,054,669.62	48,881,447.99	1,611,635.17	-321,873.74	-321,873.74	-98,810,757.70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轴承销售	49.00%		权益法核算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轴承销售	45.00%		权益法核算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轴承销售	45.00%		权益法核算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轴承销售	4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1,553,303.00	14,463,345.63	11,009,344.63	15,194,803.74	19,794,200.00	17,591,300.00	13,690,600.00	15,163,200.00
非流动资产	66,152.32	106,062.50	12,879.15		17,800.00	120,300.00	39,000.00	
资产合计	21,619,455.32	14,569,408.13	11,022,223.78	15,194,803.74	19,812,000.00	17,711,600.00	13,729,600.00	15,163,200.00
流动负债	26,445,053.57	24,969,398.64	16,803,904.91	17,593,148.65	24,117,300.00	27,730,400.00	19,564,500.00	17,120,600.00
负债合计	26,445,053.57	24,969,398.64	16,803,904.91	17,593,148.65	24,117,300.00	27,730,400.00	19,564,500.00	17,120,6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825,598.25	-10,399,990.51	-5,781,681.13	-2,398,344.91	-4,305,200.00	-10,018,800.00	-5,834,900.00	-2,459,2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64,543.14	-4,679,995.73	-2,601,756.51	-959,337.96	-2,109,600.00	-4,508,500.00	-2,625,700.00	-983,7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50	22.50	22.50	20.00	24.50	22.50	22.50	20.00
营业收入	9,829,997.69	2,328.20	3,943,095.00	17,116,407.98	11,472,500.00	4,641,100.00	3,489,200.00	10,122,800.00
净利润	-520,353.57	-381,157.13	53,235.86	-440,917.41	-51,400.00	55,200.00	-268,400.00	-2,286,500.00
综合收益总	-520,353.57	-381,157.13	53,235.86	-440,917.41	-51,400.00	55,200.00	-268,400.00	-2,286,500.00

额								
---	--	--	--	--	--	--	--	--

其他说明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联营企业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13.97	-52.04	-266.01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78.69	-38.12	-916.81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65.63	5.32	-260.31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369.36	-44.09	-413.45

其他说明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四相关项目。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无。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3) 其他风险

公司主要为石油、冶金、矿山等行业的大型机械提供配套和维修的轴承产品，所处行业

与宏观经济呈高度正相关关系。如果宏观经济发展态势良好，基础设施投资加大，会刺激轴承行业发展。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基础设施投资缩减，将影响轴承行业的发展和公司轴承产品的市场需求，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严重影响。公司将在轴承产品种类上，不断向高附加值的轨道交通（地铁）轴承、铁路货车轴承，机床及电机轴承转移；在产业发展方向上，不断向军工、高端制造产业靠近。

2、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并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市	工业制造	233,628.75 万	52.99%	52.9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405,025,924	405,415,924	52.99	54.4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珩超。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夏宝塔化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石化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石化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国际石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宝塔宇结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银川宝塔石油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东南方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矿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52,638.39			565,159.46
宁夏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7,310.34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7,190,669.97			5,036,023.84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837,987.76			898,258.27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703.33			86,421.12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4,617.63			194,944.80
合计		11,417,927.42			6,780,807.4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73,773.73	3,129,536.46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4,964,275.27	5,897,138.99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7,328,626.98	3,645,272.93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871,898.37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87,493.10	11,359,153.03
合计		27,754,169.08	35,902,999.7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珩超、金丽萍	39,779,442.11	2018年09月19日	2019年09月18日	否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孙珩超	34,000,000.00	2015年12月25日	2025年12月20日	否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孙珩超、西部（银川）担保有限公司	89,943,714.53	2016年07月12日	2026年06月20日	否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孙珩超、宁夏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79,863,833.32	2016年07月12日	2026年06月2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宁夏宝源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8年06月28日	2018年07月08日	尚未还款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2,990,000.00	2017年11月08日	2018年11月07日	尚未还款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11月08日	2019年02月06日	尚未到期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11月08日	2019年02月07日	尚未到期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30,000.00	2017年11月08日	2019年03月20日	尚未到期
合计	111,420,000.00			
拆出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50,117.36	8,545,828.3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珠海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152,000.00	30,400.00	152,000.00	15,200.00
应收账款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545,240.41	2,887,211.46	12,519,865.52	4,569,388.23
应收账款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4,552,805.03	24,263,655.03	25,723,805.03	22,155,050.23
应收账款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7,112,212.44	10,147,481.62	18,504,565.08	14,515,104.85
应收账款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9,296,124.66	6,521,314.66	18,885,622.73	5,595,142.83
应收账款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1,348,498.41	1,216,997.61	1,229,518.41	1,001,198.40
应收账款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41,118.00	1,644.72	444,258.00	88,851.60
应收账款	湖北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8,259,602.77	4,053,115.98	10,840,863.56	9,311,578.62
合计		79,307,601.72	49,121,821.08	88,300,498.33	57,251,514.76
预付款项：	宁夏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164.94	164.94	244.94	244.94
合计		164.94	164.94	244.94	244.9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2,275.73	2,275.73
应付账款	宝塔国际石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386,595.13	1,455,825.90
应付账款	宁夏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文昌路加油加气站	4,540.61	
应付账款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3,401.41	

应付账款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71,873.85
合 计		2,456,812.88	1,529,975.48
预收款项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3,896.71	53,896.71
预收款项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424,360.80	424,360.80
预收款项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12,222.36	812,222.36
预收款项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50,575.68	650,575.68
预收款项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764,404.61	
合 计		2,705,460.16	1,941,055.55
其他应付款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461,186.15	1,152,743.15
其他应付款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注)	50,234,666.67	
其他应付款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507,994.53	527,994.53
合 计		51,203,847.35	1,680,737.68

7、其他

注：2018年6月27日，宝塔实业控股三级子公司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保融金”）与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磊保理公司”）签订借款合同，自国磊保理公司借入人民币5,000.00万元，合同约定借款期限30天，日利息0.25%，逾期罚息利率在合同约定利率基础上加50%确定。该款项以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塔能源公司”）持有、由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承兑的、可转让的票面额度为7,500.00万元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至国磊保理公司，为该笔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该笔借款到期后，因中保融金未能按期归还所借款项，国磊保理公司依照事先约定对接收的票据，进行了背书转让和变现处置。通过电子票据处理系统查询，并经担保人宝塔能源公司核实，自2018年8月7日开始至2018年9月止，由国磊保理公司用于背书转让变现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共有29份，合计金额为6,600.00万元，《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的受让方为多家第三方单位。在票据的兑付期间内，受让接收单位大部分已就该部分转让票据进行了再次的背书和转让。

2018年12月28日，中保融金与宝塔能源公司签署了《承兑汇票担保合同之补充协议》，该协议约定：因甲方中保融金向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借款5,000.00万元整，由乙方国磊保理公司用票面金额为7,500.00万元的汇票进行担保，后因甲方到期未能支付借款，第三方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对担保的票据行使了处分权利。鉴于此，双方达成如下补充协议：一、鉴于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已处分担保物偿还其债权本息，被担保人应就担保人已代为偿还的债权本息数额，自代偿之日起向担保人承担还款义务；二、鉴于借款合同约定的利率加罚息，已经超过了国家年收益不得高于24%的规定，实际代偿利息按照24%/年利率计算，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超出债权本息处置担保物的部分，由担保人将向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追偿，被担保人应予以积极配合。

鉴于国磊保理公司已用实际行动实现了票据权利，完成了债权的回收，担保人宝塔能源公司因代为偿付借款本息成为中保融金新的债权人。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367,47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36,35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权期权授予价格为每股 4.34 元；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行权期为 2018 年-2020 年。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2.17 元。解锁限售期分别为 2018 年、2019 年。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舒尔茨（Black-Scholes Model）模型资产负债标日股权激励股份预计可行权数量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标日股权激励股份预计可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非市场条件未达成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978,5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978,500.00

其他说明

2017年7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向符合条件的1249名激励对象授予1,992.3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7月14日。

2017年8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8月1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向符合条件的102名激励对象授予1500万股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17年8月14日。

2017年8月15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在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推进过程中，有36人放弃认购，公司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名单及激励对象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对象从1249人调整为1213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从1,992.30万股调整为1,939.90万股。

2018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崔俊山、王悦、胡国贤等 39 名因个人考核不达标及离职、退休、死亡等原因而

不满足解锁条件的激

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8.5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2018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7 年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对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从 108 人调整为 103 人，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从 150.1 万股调整为 109.1 万股。同时，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 98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595.6 万股。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17 年公司收购了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原股东附有业绩对赌承诺。2017 年-2019 年各会计年度经公司指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需实现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400 万元、人民币 3,600 万元、人民币 3,800 万元，或 2017 年-2019 年会计年度完成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10,8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不超过 1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14 年 4 月本公司收到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 (2013) 云执保字第 52-5 号《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追加本公司及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铁路多元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四家公司）为被执行人一案，由四家公司在 1,500 万元本息范围内，对被执行人西北亚奥公司所欠申请执行人湖南长炼兴长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家公司向该院提出书面执行异议，该院 (2014) 云执字第 23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四家公司的执行异议。

2014 年 9 月 22 日，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依据该院 (2014) 云执字第 23-4 号执行裁定书，强制扣划公司账户金额 85 万元。根据出资比例，按 1,500 万元本金及预计利息，公司在 2014 年度对该诉讼事项计提了 715 万元的预计负债。

四家公司依法向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5) 岳中执复字第 1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复议申请，认为本公司在 2000 年 4 月 10 日首期出资 800 万元后，西北亚奥公司将验资户 2,000 万元转走，本公司应承担发起人出资责任。

2016 年 11 月 23 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6) 湘执监 130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撤销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5) 岳中执复字第 1 号执行裁定，发回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审查。

2017 年 8 月 15 日，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湘 06 执复 26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撤销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 (2014) 云执字第 23 号执行裁定，发回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重新审查。

2018 年 5 月 27 日，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对本案重新审查后，作出 (2017) 湘 0603 执异 10 号《执行裁定书》，认为原裁定正确，裁定驳回异议申请人公司及西北亚奥公司其他 3 股东的异议申请。2018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及西北亚奥公司其他 3 股东认为该裁定在事实认定、法律适用、程序适用和裁定结果几方面

均存在错误，在向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复议。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湘06执复50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对公司及西北亚奥公司其他3股东的执行复议不予受理。

2018年7月5日，公司及西北亚奥公司其他3股东向云溪区法院提起执行异议之诉。2018年9月7日，云溪区法院下达（2018）湘0603民初587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认为：公司及西北亚奥公司其他3股东的执行异议之诉《民事诉讼状》只寄送了4份，且诉状未记名证据及证据来源、证人姓名和住所等情况，部分诉状没有盖章，不符合起诉的要求，故裁定不予受理。

2019年1月8日云溪区法院下达（2018）湘0603执恢169号《执行裁定书》裁定：一、冻结被执行人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10,000,000元，或查封、扣押、冻结其价值相当的其他财产。二、冻结被执行人宁夏铁路多元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存款10,000,000元，或查封、扣押、冻结其价值相当的其他财产。三、冻结被执行人宁夏东方钼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3000000元，或查封、扣押、冻结其价值相当的其他财产。四、冻结被执行人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4,000,000元，或查封、扣押、冻结其价值相当的其他财产。

2019年1月20日，公司及西北亚奥公司其他3股东因不服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2018）湘0603执恢169号《执行裁定书》的裁定内容，向云溪区法院提出异议。认为：（2018）湘0603执恢169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及（2013）云执保字第52-2号《执行裁定书》，执行依据不明确，执行标的计算依据不明确、执行标的数额不明确、被执行人责任范围不明确。要求：1、请求对错误计算的执行标的予以纠正；2、请求解除对超额范围内的异议人账户的查封措施。

2019年3月13日，公司向云溪区法院提出《管辖异议申请书》。申请依照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指令，将（2013）云执保字第52-2号《执行裁定书》确定公司为被执行人的执行案件，以及因该案件引发的执行异议之诉、再审案件，全部移送至宁夏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2019年3月15日，公司及西北亚奥公司其他3股东因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原被执行人返还资金保证合同纠纷执行一案中被追加为被执行人，不服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7）湘0603执异10号执行裁定书、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湘06执复50号执行裁定书，依据《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九条之规定，向湖南省高级法院提出再审申请。

2019年3月18日，云溪区法院下达（2018）湘0603执恢169之三号《执行裁定书》，因申请人湖南长炼兴长集团申请撤销执行申请，裁定终结最高人民法院（2007）民二终字第26号《民事判决书》的执行。终结执行后，该申请人可在申请执行时效期限内再次申请执行。

现该案向湖南省高级法院提出的再审申请、向云溪区人民法院提出的管辖异议申请正在审查中。

截止到报告日，执行申请人湖南长炼兴长集团迫于压力已经向云溪区法院提出了撤回执行的申请，法院也就此做出了终结本次执行的裁定，并解封了公司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和财产，预计在后续的司法裁判中，公司承担还款责任的可能性较小。

2)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宝塔石化持有本公司股份405,025,924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52.99%，其中：质押股份数为343,674,592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44.96%；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为405,025,924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52.99%。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机械配件业务报告分部、军工业务报告分部、其他业务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主营业务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轴承、消磁电源柜及修理服务、商业保理。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机械配件业务分部	军工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48,154,499.04	84,582,168.40	24,825,669.54	-52,433,690.97	405,128,646.01
主营业务成本	313,456,659.17	29,592,034.04	9,148,288.89	-51,165,219.95	301,031,762.15
资产总额	1,906,308,680.24	151,443,882.05	210,720,093.20	-34,190,294.14	2,234,282,361.35
负债总额	1,245,183,404.50	9,806,021.37	76,658,734.26	-43,879,224.08	1,287,768,936.05
利润总额	-94,647,575.42	49,321,612.67	-14,268,341.86	4,163,327.89	-55,430,976.72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018年11月16日和2018年12月21日，宝塔实业相继接到公安部门通报，宝塔实业实际控制人孙珩超因涉嫌票据诈骗罪被银川市公安局逮捕，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基于上述事项，宝塔实业未来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可能性，并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850,000.00	2,469,000.00
应收账款	310,306,165.00	332,261,833.19
合计	313,156,165.00	334,730,833.19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50,000.00	2,469,000.00
合计	2,850,000.00	2,469,000.00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2,929,403.00	
商业承兑票据	8,630,029.11	
合计	91,559,432.11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528,860.42	45.89%	121,431,825.30	58.23%	87,097,035.12	202,023,131.15	42.98%	109,439,967.83	54.17%	92,583,163.3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4,035,569.12	53.70%	20,826,439.24	8.53%	223,209,129.88	266,034,510.96	56.61%	26,355,841.09	9.91%	239,678,669.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3,350.71	0.41%	1,863,350.71	100.00%		1,945,089.36	0.41%	1,945,089.36	100.00%	
合计	454,427,780.25	100.00%	144,121,615.25	31.71%	310,306,165.00	470,002,731.47	100.00%	137,740,898.28	29.31%	332,261,833.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天马滚动体制造有限公司	7,358,897.82	6,112,967.82	83.07%	
宁夏金环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3,142,825.52	2,659,825.52	84.63%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045,063.93	2,863,823.93	35.60%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4,552,805.03	24,263,655.03	98.82%	
成都西北轴承机电有限公司	19,699,668.40	10,140,068.40	51.47%	
福建省三明轧机轴承有限公司	5,740,699.39	1,376,539.39	23.98%	
福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4,916,870.89	4,626,700.89	94.10%	
甘肃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0,740,913.83	2,636,557.83	24.55%	
广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2,630,444.12	3,302,542.46	26.15%	
杭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6,505,883.65	3,782,683.65	58.14%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8,012,705.87	4,037,225.87	50.39%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9,296,124.66	6,521,314.66	33.80%	
上海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1,117,824.05	5,786,150.49	52.04%	
天津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7,891,010.68	717,076.68	9.09%	
武汉精轴实业有限公司	4,865,436.58	969,146.58	19.92%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销售分公司	8,875,705.73	6,310,055.73	71.09%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州销售分公司	28,060,487.43	25,179,477.53	89.73%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7,075,492.84	10,146,012.84	59.42%	
合计	208,528,860.42	121,431,825.3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2,492,264.08	1,299,690.56	4.00%
1 至 2 年	4,481,751.16	268,905.07	6.00%
2 至 3 年	7,988,295.94	798,829.60	10.00%
3 至 4 年	2,704,069.14	540,813.83	20.00%
4 至 5 年	6,670,095.93	6,670,095.93	100.00%
5 年以上	9,991,830.66	9,991,830.66	100.00%
合计	64,328,306.91	19,570,165.65	30.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649,230.7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68,513.7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州销售分公司	28,060,487.43	1年以内、1-5年	6.17	27,481,087.43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4,552,805.03	1年以内、1-5年	5.40	24,263,655.03

成都西北轴承机电有限公司	19,699,668.40	1年以内、 1-2年	4.34	10,140,068.40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9,296,124.66	1年以内、 1-2年	4.25	6,521,314.66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7,075,492.84	1年以内、 1-5年	3.76	10,146,012.84
合计	108,684,578.36		23.92	78,552,138.3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6,586,687.94	32,551,073.53
合计	46,586,687.94	32,551,073.53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81,134.63	10.59%	6,203,944.63	88.87%	777,19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924,064.55	89.41%	13,114,566.61	22.26%	45,809,497.94	48,453,993.36	100.00%	15,902,919.83	32.82%	32,551,073.53
合计	65,905,199.18	100.00%	19,318,511.24	29.31%	46,586,687.94	48,453,993.36	100.00%	15,902,919.83	32.82%	32,551,073.5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天马滚体制造有限公司	3,753,760.14	2,976,570.14	79.3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3,227,374.49	3,227,374.49	10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6,981,134.63	6,203,944.6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441,863.42	299,978.54	4.00%
1 至 2 年	2,409,870.86	144,592.25	6.00%
2 至 3 年	5,353,355.10	535,335.51	10.00%
3 至 4 年	1,009,621.26	201,924.25	20.00%
4 至 5 年	6,292.00	6,292.00	100.00%
5 年以上	11,926,444.06	11,926,444.06	100.00%
合计	28,147,446.70	13,114,566.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15,591.4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材料、设备、加工费	14,957,678.08	15,129,568.58
押金及保证金	1,452,609.54	2,255,828.84
备用金	1,169,655.89	926,303.39
往来款	46,282,944.38	28,318,903.74
其他	2,042,311.29	1,823,388.81
合计	65,905,199.18	48,453,993.36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7,365,266.79	1年以内、1-5年	41.52%	
宁夏天马滚动体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款	3,753,760.14	1年以内	5.70%	2,976,570.14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款	3,227,374.49	5年以上	4.90%	3,227,374.49
银川市宝利得轴承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款	2,658,059.70	5年以上	4.03%	2,658,059.70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362,938.26	1年以内	3.59%	
合计	--	39,367,399.38	--	59.74%	8,862,004.3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66,523,963.45		466,523,963.45	462,523,963.45		462,523,963.4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95,000.00	895,000.00		895,000.00	895,000.00	
合计	467,418,963.45	895,000.00	466,523,963.45	463,418,963.45	895,000.00	462,523,963.4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制造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8,023,963.45			8,023,963.45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322,500,000.00			322,500,000.00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中投新兴（银川）新技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62,523,963.45	4,000,000.00		466,523,963.4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45,000.00									245,000.00	245,000.00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25,000.00									225,000.00	225,000.00
新疆宁银	225,000.00									225,000.00	225,000.00

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0									0	0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小计	895,000.00									895,000.00	895,000.00
合计	895,000.00									895,000.00	895,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290,175.69	183,354,430.04	243,030,986.94	200,290,175.69
其他业务	22,801,703.75	26,674,937.41	43,891,610.96	22,801,703.75
合计	223,091,879.44	210,029,367.45	286,922,597.90	223,091,879.44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973.25
合计		-27,973.25

6、其他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3,239.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	4,715,296.14	

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45,759.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645.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2,847.81	
合计	12,531,801.7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5%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7%	-0.14	-0.1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上述文件原件备置于公司证券法务部供股东查阅。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